敢欖

LIVE 39

社區教會



除了一貫的分析性文章外……

我們要 **創作**

我們要 **感受**

如果　你覺得《橄欖》太硬，
你喜歡看感受、創作性文章，
又如果　你有創作的衝動，
你有所見所感所思，欲與人分享
何不提起筆來，投稿《橄欖》。

創作、感受、經歷、反省，我們一併歡迎！

我們要　真摯的信仰生活感受，
刻骨感人的生活體驗，
從平凡生活中提煉出來的創作。

散文、小品文、小說……我們都極之歡迎，當然，一貫的論述式的文稿仍是非常之有需要的，惠稿請參閱封底內頁之稿例

不必遲疑了，提起筆來，
走向文字、創作的天地吧！

橄欖

徵文……

1　柴灣的信徒跑到油麻地的教會聚會。
油麻地的卻去了荃灣禮拜堂崇拜。
2　教會的鄰居是外圍投注站、魚蛋檔。
各有舖面，互不侵犯。
3　教會樓下的長駐小販，
對教會之存在茫然無知。
4　市中心、中產區聚滿教會，
新市鎮新區中教會卻絕無僅有

主題序幕

教會新模初探

專題小組

一向以來，香港地方教會的工作方略是開壇宣講，聽者自來。頂多是廣事宣傳，大辦佈道會，但形式上始終是請人「來、來、來」。正如處理專題過程中曾詢及的一位弟兄所言，這是「姜太公釣魚：願者上釣」。

由於中產階層或知識份子有較佳條件適應此種講授方式，教會自然在比例上多了這階層的人，也逐漸感染到隨之而來的中產價值觀。縱或有低下階層留在教會，這極少數也必須抹殺平日生活的文化習慣，溶入中產文化中方能生存。過去基於政治、歷史、知識等因素所限，地方教會未能主動打破悶局，情況便留存及擴化。籠統來說，這樣的地方教會可稱之為「中產文化教會。」

隨着七十年代的覺醒，香港教會中出現了不少福音機構，「去」到工作對像中見證，服務，得人以後便請他們歸到地方教會中。可是，「中產文化教會」仍然是承受不了因此而得的「果子」，其中尤以知識水平較低、工人階層的流失率為最大。流失氾濫，基督徒各方密謀對策。

關心此問題的開始考慮到這是社會分工越精細、人際距離越疏遠所帶來的後果，有的提出了以工作環境劃分的「場所團契」，著重各個場所的文化特質①。

與此同時，又有人源用文化教會的劃分法，提出建立「工人文化教會」，以補過去單一中產文化教會之不足，及汲取吸納工委、工福得來的慕道友，此為地方教會新模之一。②。

檢視文化教會的缺乏，加上對社會關懷的實踐精神與社會工作的啓蒙，「社區教會」是另一個教會模式的嘗試。摸索超脫「在社區不為社區的邊緣教會」之形像，嘗試使教會有機地與社區結合，為社區服務，也就是「社區教會」的特色。③

本期專題可分成兩部份，前部是社工或社區教會的實驗者的自剖及介紹，其後〈滙流〉則是讓幾位弟兄姊妹從不同的角度評述分析社區教會的種種。其中余達心牧師分享教會的眞意，作為一感通承擔社羣對社會的指證與見證之必須；袁天佑牧師憶述教會的社區使命原非新生事物，並提出八十年代香港社會給予教會之機會；又有張子國君從經驗反省檢視教會的工作方式及提出社區教會的適切；林偉民君從社會衝突看社區教會，大膽地質疑社區教會的適切性；而鄺浩思君從教會歷史的角度看香港社區（地方）教會的角色，也可算是一項新的嘗試。

集思廣益，衆志成城，更多的研究、探討和實踐、試驗，終必會為地方教會找出路向。披荊斬棘，教會將再放異彩，榮歸主名。就讓我們拭目以待，看看「教會化學的實現」——信徒門徒化、教會家庭化、講台生活化、見證社會化……④

註① 詳情可參閱《橄欖》36期。
② 此形式又被稱為全單元性的團契或教會，其中滕近輝牧師在華福八一年十月出版之《華人教會事工十年展望跟進小册》〈堂會增長〉一文中認為此等應為過渡性質，在成員完全習慣教會生活便當取消。這似乎是仍執著於現存的教會中產文化。
③ 此分析源自《信息》八二年五月號廖寶泉〈社區教會嘗試與探索〉一文。
④ 同註①所引滕近輝牧師之文章。

在甚麼人中便作甚麼人

—社區社工感言



Fairly good

黃文泰口述
專題小組筆錄

社區健康

「在甚麽人中間便作甚麽人。」保羅的工作並不是單單講道，而是走進人羣中間，與人同吃同住，一同作工，一同體驗生活，這豈不是瞭解人的需要的最佳辦法嗎？透過在社區中直接的觀察。訪問與傾談，只要不是對一切視若無睹，不關心人們切身的問題，自自然然，我們便會知道所處社區的需要，諸如小孩子嬉戲的地方是否足夠、交通購物是否足方便，以致情緒、工作、子女教育、醫療、日常生活等等的需要。而察覺及關注一個人的健康條件，卽在心靈、身體、社交、心理各部份，便是現在我所作的「社區健康」計劃了。

過去的服務中心多是由教會籌辦的，金錢與資源却漸漸依靠政府的津貼。其實，這也難怪，許多時候，教會與社區服務中心的關係已漸漸變得模糊。現今有人嘗試把教會、服務中心融合爲一，盧龍光牧師工作的中心是一個例子。從另一個層面看，我現今工作的社區服務中心，（起初是幾間教會合力籌辦的，但漸與教會的關係模糊）亦同樣想到服務與信仰溶合的問題。而「社區健康」計劃，也會藉全職的社會工作人員到教會中去，鼓勵教友走出教會，爲社區服務，藉服務帶出福音，拉近教會與一般街坊之間的距離，現在教會中，諷刺地坐滿了長途跋涉，由老遠的社區跑來的教友，教會於是與所在的社區脫節了。

關社回顧

我讀大學的年代，關心社會的辯論正如火如荼，經過了這些年代，普遍教會都在這方面有了進步。前年基督教協進會的十年宣教路線會議中，亦終於訂出向窮人傳福音的綱領，渡過了艱鉅的勸導認識過程。但反躬自問，那豈不是指明過去教會沒有向窮人傳福音？

檢視七十年代的「關社」討論，大抵有下面幾個不妥善之處。㈠把傳福音與社會關懷二分，爭論孰先孰後，而不是看這是否聖經的要求。㈡誤把激烈的請願抗議等同關社，而忽略了「什麽是社會服務」、「怎樣的形式才適合」等基本問題。㈢脫不了「先有知識，後才實踐」的工作模式，以致未能適切社會環境。舉例說，大學生許多時看薛華、司徒德等的書籍，但要是你用《眞理的尋索》的邏輯辯證去講罪呀，復活呀等什麽的，你想普通一個街坊能夠明白嗎？我初期踏進社區工作，就遇到這樣的驚愕，以致啞口笨舌，不懂用街坊們所能瞭解的表達福音了！

故此，不論你要接受的是什麽栽培，抑或門徒訓練，我現在關心的是這一切對週圍的人究竟有何意義。除非是當社工的，否則大專生的確很容易局限於自己的中產階級小圈子中，接觸不到受壓逼的一羣的生活，溶入中產階級的價值文化之中。但中產階級的價值觀是否乎合聖經呢？文化不知不覺的影響我們的生活方式，個人期望、對人的關懷、社區觀念…在脫離現實太遠的境況下，難怪大專生或畢業生爲主的教會上層，牢牢的建立了既成的觀念，在固有文化中單單重視「傳福音」，却不曾考慮福音應包括些什麽？傳福音的策略又是否適切？甚至懷疑社區關懷是否神的要求了！

《聖經》的要求

其實，《聖經》對關顧鄰舍說得很清楚，可是我們却偏面的看《聖經》，以致誤會頻生。最明顯的事實便是普遍信徒對《舊約》的忽視了！很多時候，我們總覺得《舊約》三十九卷是很深奥的，要辦些什麽研討會才去談《舊約》，忽略了其中明顯的教訓，這無疑是教會的致命傷！

當然，若認眞的看《新約》怎樣說社會關懷也是足夠，然而我們却只會單注重保羅書信，反而少看耶穌具體的關心人的生活榜樣。

按我的理解，基督徒的使命是怎樣引申出來的呢？神把祂的形象賦予人的身上，成了創造的高峯，我想其使命不是表面的生養衆多，治理全地；精義是透過人去彰顯祂自己的屬性，包括公平、公義、聖潔、慈愛等。在《舊約》中神明明的要求祂的子民，不論是一個人、一家抑或一國，都要負起彰顯祂的責任。以色列滅亡的最主要原因是什麽呢？豈不就是悖了神藉《先知書》的要求，不關顧他人，只管安排嚴肅會、獻祭等等。神要求不要屈枉人，但當人被屈枉時，以色列人却不聞不問，如舊大杯酒大塊肉，讓孤兒寡婦受欺負。

關心鄰舍

初期教會除了彼得和保羅之外，很少佈道會，可是在三個世紀裏，教會甚至把整個羅馬文化連根拔起，我相信這不是靠佈道會，而是靠高舉基督耶穌，將神要求基督徒的公平、公義、愛、關懷人等活出來，藉愛鄰舍的具體生活彰顯神的屬性。

今天，許多時候，我們的工作重點是鼓勵人入教，以後是教他鼓勵人入教，入教後只關注他們的祈禱、讀經、返團契，但這一切却不能與現實生活結合。看，大專畢業生在養妻活兒、買車買屋等現實壓逼中打滾；對工人來說，教會又不能教他們面對剝削他們的老闆，或是房邨週圍不妥的事物。當信耶穌與否在生活現況上沒有分別，人又是必須在種種壓逼之下，教會對他們又有何意義？難怪我們要慨嘆二十來歲的成年人流失了！

過去，我們常常局限罪於一個人身上，說當所有人都信主，全世界都會好起來。其實，這一方面是忘了《聖經》說信主的人永遠是佔少數，另一方面則是認不清屬靈爭戰的本像。魔鬼罪惡的勢力是不單存在於個人身上，更在社會、社會機構（INSTITUTION）上出現，單注重個人層面的戰場，結果只有在別的屬靈戰場上輸清光，影響到全盤的爭戰徹底失敗。試想，基督徒也和普通人一樣，不也是活在潮流的悲哀裏嗎？當我們也一如普通人地生活時，我們傳福音又是傳些什麽給人呢？

走進社區的信徒使命

我常常想，教會、團契辦那麽多佈道會，坐滿的不過是都信了主的人，倒不如像耶穌的派兩個兩個的上門佈道。正如我初期做社區工作一樣，相信這樣逐家逐戶的和街坊談道，結果會發現辯證和什麽律什麽橋都引不起街坊們的興趣。社會上絕大多數是未唸過書或小學程度的街坊，那會提起興趣單單聽你講幾小時道？從而我們便可躬身自問，認識他們遇到的困難，藉了解與承擔，透過具體的反省，找到眞正適切區內人的「傳福音」方法。

透過單純的服務以應眞正的需求，不論是和人補習、和老人掃屋、弄好治安、解決小市民的壓鎖，站在他們的一邊，幫助他們，到一定時間，人們必會逐漸從工作態度中知道你是基督徒，反過來問你信仰的原委。反觀今天我們死拉爛扯的要人聽一大堆，換來不理不睬，爲什麽我們不想想令人主動接觸我們呢？唯一令人嘆服的，豈不是使耶穌基督的十架活在衆人中麽？不要再給人一個錯誤扭曲的信仰圖畫了！

每個社區都很獨特，有特有的問題，亦有需要各區共同應付的層面。當我們知道政策不外是人爲的，又是能透過爭取權益改革的，我們便不能單單說順服掌權者，任其擺佈了。使命是不能與現實生活脫節的，舉例說：一個醫生可以在公餘和護士、病人辦查經班，却容讓醫院繼續人手不足、制度混亂，影響病人和自己，那麽只是欺騙自己，並未活出關顧整個人的福音。過去教會在社會層面的事上，往往不敢提出立場，怕左、怕右，怕淪爲社會福音，而不曾想到聖經的立場，神的要求，多麽的令人可惜！

東拉西扯的說了一大堆，主要突出的是工作要實際，談少些理論。若然我介紹給你一些街坊，你却不能向他們眞的把福音傳「到」他們中間，那便大有問題了！我們的主日學爲何萎縮呢？因爲小孩子們要「來」到禮拜堂，一個人工化的環境，幹麽不可以「去」到屋邨走廊中授課？藉活動、流行曲、聖詩、聖經故事混和的傳授，這不單是方法有異，更是背後的「來」「去」價值觀的問題了。今天我們要的不是衆多佈道家，當然有是很好，但更逼切需要的，是所有活在隔離鄰舍中的基督徒，眞正的活出愛鄰舍又同是信主的具體表現？

切實的兩個兩個上門佈道吧！透過個人的關顧，你必要察覺關顧家庭、社區、社會的需要，眞的在各場屬靈戰爭上一同出力了！

神把教會放在特定社區豈是無因，讓我們同來担當社區責任吧！



教會新貌

時代在變，而隨之而起，教會亦自我更新，新模式的湧現，豈不正是信仰必能切合時代的寫照？以彼鑑己，反省更新，此其時已。

（壹）播道會新福堂

被訪者：鍾炳權（傳道）
整　理：麥淑娟

成立

新蒲崗福音堂（以下簡稱新福堂）位於新蒲崗一幢住宅樓宇之內，雖然地方不算寬大，但一進去便予人一種親切和井井有條的感覺。

新福堂給我最鮮明印象是沒有鋼琴，聚會唱詩多用結他伴奏，以應其工人成員的特色。新福堂的會友多是來自秀茂坪區和黃大仙區的工人階級，人數約有三十多，其中二十人經常出席聚會，另十人則更新輪替，又再有二十人左右是友誼會友。

爲何成立新福堂，專注一羣工人呢？隨着第一個問題開始，鍾先生便侃侃談起來。

「蘇恩佩姊妹在美國休假時，曾檢討華人教會的福音工作，覺得工人是被忽略了，於是回港後，便在窩福（窩打老道山福音堂）執事會中提出她的異像，而各人都看到這個需要，便在八〇年十一月成立了藍領計劃小組。當初只屬計劃和理論的探討，後來逐漸演變成堂委會，工作在不知不覺中開始了。」

經過一連串周詳的策劃和預備，即如調查工人分佈、工友在教會中之比例、訓練計劃和參考資料研讀，新福堂於八一年八月二十三日正式成立。

工作方向

「其實，根據社區教會的工作方向，是希望能為其區內居民服務，最終目的是傳福音和關心全人的需要，至於福音的內容和服務社會的意義等，當然也要考慮。換言之，一方面有教牧工作，另一方面是社會服務發展。」

福音是傳給萬人聽的，新福堂——一個似乎只著重基層福音工作的教會，怎樣看此事？

「雖然基層工作主要的對象是工人，但我看新福堂並不是從階級觀念出發的。根據勞工條例，薪俸七千元以下的都可以叫做『打工仔』，都是工人階級，但他們却未必都是基層人士，所以我亦不會稱新福堂為工人教會。

「我是從純單元（HOMOGENOUS UNIT）的角度看新福的。其中有兩方面：首先，香港教會是非常缺乏工人的，約一百個基督徒裏才有一位工友，比例實在太不像樣；另一方面，工友未必很容易適應一般團契的形式。所以新福是針對這方面而工作，換句話說，就是按工人的生活形態和需要而成立新福。」

雖然強調純單元，但教會領導層仍大部份是知識份子，在溝通和工作上能夠適應嗎？

「其實，工人特別看重的是人與人之間的彼此關，只要能採取開放的態度，普遍工友是不會有比同工低一等的觀念，也許更會帶來一些知識和經驗上的交流。」

活動內容

「我們把崇拜安排於星期天晚上，因為工友可能要在星期日加班，或陪陪家人，或參加工廠的戶外活動。早上則生活小組，其實是團契的變體，內容包括旅行，查經等，理想是生活信仰化，信仰生活化。例如有一次旅行回程時坐地鐵，談到鬧鬼的事件，我們便從聖經的教訓去看這事；又有一次聽完太空館一些進化論理論時，又與他們談聖經有關進化的觀點。總之，是在未信的朋中製造一個活潑、生活化而且切身的氣氛。至於下午，我們開設了一個勞工法例班。

「星期一休息，星期二作探訪工作。

「星期三有查經班。至於聖經則採用現代中文譯本，這是基於工友們多數不瞭解教會慣用語，和合本用字深奧，更難使他們明白。例如：耶穌變水為酒，我們會說：『啊，主真偉大！』但工友就會想得比較單純：『耶穌真是法力無邊了！』這就是他們能找到最好的字眼。這又何妨呢？不是所有中國人都明白嗎？

「其實，我們的查經資料相當缺乏，幸好有工福和中神提供資料以作參考和使用。

「星期四信仰小組，是初信者的查經班。

「星期六晚會是為未信朋友設的，包括幻燈、土風舞、流行歌曲等，由傳道人或社工策劃帶領，運用『遊戲中學習』的方式來教導普通常識和聖經真理。」

特色與反應

新福堂辦的活動，看來的確與衆不同，其實就是針對工人的需要，生活化、活潑，有伸縮性是必然的。

「活動的設計，主要是看到工人的特色：

㈠工友觀察及綜合能力較弱，故採用傳統的查經方式時須稍作改變。

㈡比較缺少集中力，必須以生動切身的手法帶出教訓。

㈢一般所受教育不多，故比較難瞭解詞句深奧的聖經及書籍。

㈣思想需要具體的事實而非抽象的理念。

㈤工友喜歡羣體生活，從羣體中去確定自己的身份。

對這一切，工友們的反應又如何呢？

「參加生活小組和星期六晚會的工友，普遍來說都相當投入，而且積極學習。」

社區與社關

新福堂以教會的身份作關社工作，但又不是用社區服務中心的形式出現，到底她是怎樣看社區呢？

「理論上，教會裏每個會友都應有社區感，關注區內的事。建立新福前是經過一番調查和檢討，基於區內經已有相當多活動，而勞工法例諮詢及工友輔導都缺乏，雖然比較難做，但最具挑戰性，故此新福也按這需要去做。

「傳福音與社會關懷是不相同的，但不能分割，緊密地並包括於福音事工之內。傳福音是關顧全人需要嘛！從耶穌的教訓看，『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是傳福音，而其中又有誡命：『愛人如己』；『人子來，不是要受人服事，仍是要服事人』這便要從社關中表現出來，二者是不能分割的。」

「話說回來，社區教會這名詞是不需要的。若果每間教會都能健全地發揮功能，便是關心社區了，形式倒不重要。此外，有個一直存在的觀念，就是機構不能成立教會，但這是否行得通呢？假若教會不能適當地培養機構得來的人，機構又不去做，那不是眼巴巴望着辛苦得來的人在教會中銷聲匿跡，隨流失去？」

(貳)循道愛華村服務中心

被訪者：盧龍光(牧師)
藍領計劃A(職員)
藍領計劃B(工友、同工)
整　理：黃鳳萍

有怎樣的使命，作怎樣的工。教會的使命是什麽？教會如何透過實際的工作、行政和組織去體現她的使命呢？

愛華村堂的內部組織

問：據悉循道衛理聯合教會在柴灣的工作是分三部份，究竟各部門的工作怎樣互相配合？

盧：我們在柴灣的工作是有三個地點，除愛華村服務中心外，有老人中心和兒童中心分別在另外兩個屋邨內。

愛華村服務中心則分爲福利部，幼稚園和禮拜堂三個單位。至於教會就是這裏所有基督徒，我們透過這三個工作單位在柴灣作基督徒的見證。基本上，基督的教會的最具體表現是禮拜堂工作，但福利部與幼稚園也是教會的工作。而禮拜堂則是整個教會的大本營、能量庫，無論是資源，人才都是由禮拜堂提供的。

現在在老人中心裏正建立一個佈道所，在這裏我們希望將工友服務和福音工作結合。這工作其實已不能再分辨爲工友服務還是福音工作，對我們來說，整個工作是福音的表達，我們的目標是建立基督徒羣體。這是我們最前線的工作。

問：可否介紹一下最前線的工友福音工作？工友福音工作內的「藍領計劃」是怎樣的？

A：我們之所以強調它是前線的工作是因爲這工作嘗試將社會服務與福音工作結合起來。基本上，「藍領計劃」有三個主要工作：工人權益、勞工教育和宣教工作。

工人權益工作包括勞工法例諮詢、解決勞資糾紛。至於勞工教育透過中、英文、社會教育等提高工人對自己權益的醒覺。宣教工作則藉生活小組讓基督徒與非基督徒工友生活在一起，討論時事、生活及人際關係問題。另外亦有福音性的查經班、福音營作宣講的工作。目前已開始崇拜聚會一年之久。

面對這最前線的工作，只是幾個領袖在埋首苦幹，還是教會整體意識到這責任？

內部的整體意識

問：教會內部各部門的聯繫如何？

盧：現正在漸漸溶合當中。以前禮拜堂會友覺得與福利部是否不相干的，但慢慢透過認識，大家有更多合作。愛華村堂已有十九年歷史，老一輩的會友自然沒有這種意識，要培養他們是需要時間的。現在佈道所的同工原本都是禮拜堂的會友。

B：當牧師在帶動着整個改變當中，會友是需要適應的。有時會友未必明白教會爲什麽做工友工作，另外亦有些人覺得教會改變得太快，牧師走得太快。但經這幾年的適應，現在大家都更能彼此配搭。

問：福利部的社工部份既不是會友，又不是本區居民，而且在工作上又受着各種守則限制，他們會不會因此而很難承接教會的異象呢？

盧：社工的工作守則未必一定成爲推動教會異象的攔阻。當然我們希望除提供規定的服務外，更多做額外的工作，但客觀環境是若要多做工作，教會便要自己聘請同工，多過政府能提供的人手。現在我們已有好幾位同工不是政府資助的了。而社工們雖然不是愛華村堂會友也非柴灣居民，但他們都是基督徒而在柴灣工作，則他們就肯定自己是屬於在柴灣的基督身體的肢體，與愛華村堂及柴灣區其他禮拜堂會友結合成爲在柴灣的基督徒羣體。

一向香港教會沒有特定她的會友對象，因而會友的社會背景、年齡、職業十分摻雜，教會成爲大混體，究竟教會有沒有適切的文化氣候、活動形式來牧養會友呢？

羣體的建立基礎

問：爲什麽爲工友特別做一番工夫？是否以往的教會生活不適合他們？

A：我們不是預先開設一個佈道所，然後四處拉人來參加。其實是先有了基督徒羣體，於是佈道所才成立起來。

盧：一向的教會生活、崇拜等不見得與工友的生活有甚麽衝突，只是沒有甚麽結合。我們的崇拜儀式不是太繁複，又不用不停翻查聖經。

其實，新建立的佈道所的聚會形式亦沒有太特別的改變，都是唱詩、祈禱、讀經、講道等。只是講道盡量與工友的生活環境和工作拉上關係。例如近來的工潮，講道可以與工潮有關。例如我們說祈禱是與上帝同工，不是我們爲工潮祈禱然後袖手旁觀，而是我們一齊與工友站在一起，與他們一同掙扎。我們是參與他們當中的，我們祈禱是因爲相信上帝也參與他們當中。

我們的會衆有很多共同的經驗。香港教會的問題，是大家一齊返教會聚集，但生活却是沒有任何共通。教會的團契正是面臨這個問題，爲什麽校園團契又會好一點呢？因爲生活有共通！今日基督徒不是爲聚會而聚會，聚集的意義斷不在此，而是大家一齊敬拜，一齊祈禱，在我們的共同經驗裏敬拜神！於是這個羣體建立起來，生死與共，同吃苦杯，這羣體才有聚集的意義。一羣基徒督若沒有共同經驗，羣體意識是很難建立起來的。

香港教會是中產階級的教會，一向忽視低下層和工人的需要。今日，當屬中產階級的香港教會向工人傳福音，當教會開始這異文化的福音工作，將會面對些什麽困難呢？

知識份子向工人傳福音

問：我們強調與工人生死共，一起掙扎，但領導和推動工友工作的却是一班知識份子，這會不會產生問題？

A：的確有不少知識份子單抱一股浪漫之情投身勞苦大衆當中，蜻蜓點水式關心社會，我對這類人很有偏見。其實，知識份子的工作也不會是長期性的，當羣體自己長大起來，工友可以成爲羣體領袖。

B：我們也不大覺得有什麽知識份子在我們當中，做決策時是由大家一起商量的，工友時常都提出很多切實可行的意見。

盧：其實知識份子有很多本錢是工人沒有的，而工友所有實際經驗及人生體會亦是知識份子所沒有的。今日我們不是要將他們混雜至抹殺他們工友的身份，只不過是叫他們不爲自己是工友而感自卑。另一方面，其實思想，抽象思維等是工友們也可以擁有的，只是沒有人與他們一起爭取。所以知識份子是可以將自己投身在他們當中，貢獻自己。

基督徒羣體建立的意義與方向

問：今日這基督徒羣體正漸漸成熟起來，它將來會朝着一個怎樣的方向走？

盧：有人認爲教會要有一所建築物，要有招牌、有傳道人，崇拜主日學等才算是教會。但對我來說不是，教會是一個基督徒羣體，其他的都是次要。又有人以爲佈道的工作當然是派單張。開始崇拜、請人返來，但對我來說佈道的工作是先服事他人，先與人憂戚與共，然後這羣體才建立起來。當羣體呈現出來時，基督的身體就在這裏。這羣人聚在一起，並且實踐；因爲聚集本身是不可以成爲羣體的目標，其實肢體相交不可以成爲團契或教會的目標，肢體相交是爲了實踐使命，聚集是爲了要分散去事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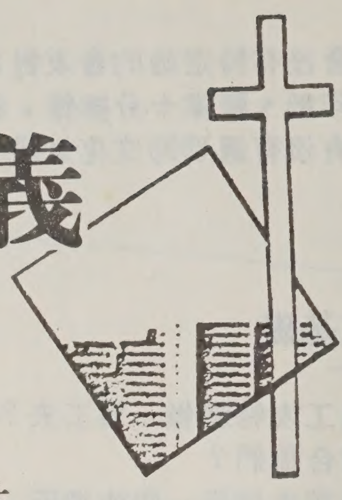
你們將來的方向如何？當這羣體更具體地呈現，更成熟時，它要重復整個過程，諮詢、權益、生活小組、崇拜、查經班繼續實踐見證。至這羣體要分出去，到另一個地方再實踐。最怕的是「我們在這裏眞好」，於是教會變成一池死水。我們要分散開去實踐，在另一地方再建立基督徒羣體，這就是教會存在的意義及使命。

問：近來不少人提「社區教會」和「工人教會」等觀念，你們的看法如何？

A：我會時常問，基督徒用這個地方於街坊有益嗎？若街坊有權投票的話，會否贊成教會用這地方呢？教會存在於社區內自然就要關心社區，眞正的教會就必會是社區教會，所以我也不喜歡用「社區教會」這個名詞。

盧：「社區教會」越來越多人提，我眞恐基督徒聽得太多變成人云亦云，或以爲有社會服務的教會就是「社區教會」，是教會的一種類。其實用「社區教會」這個名稱只是相對於現時的教會而言以方便使用。眞正的教會就是社區教會。教會是基督的身體，而基督道成肉身，所以道成肉身的教會才是眞正的教會。沒有一個教會是與社區沒有關係的，否則就不是一個完整的教會。教會身處柴灣，但耶穌基督的身體在柴灣嗎？不是關上門自己說是，而是讓人看見辨認得出來的！

社區教會眞義



袁天佑

「社區教會」——不是創新的方向

教會在社區中，透過她的事工；不論是服務或宣講，要表達基督對人的愛，讓人明的天國的眞義。教會應該身在教會中（ IN COMMUNITY ），也是爲社區而存在（ FOR THE COMMUNITY），「社區教會」的意義就在此。

近年來，教會圈子中新興了一個名詞——「社區教會」。一九八一年，基督教工業委員會成立了「觀塘社區教會」，開宗明義的表示它是一間「社區教會」，其後在西九龍成立了「社區教會」，而一些教會與基督教團體也有朝着這個概念而建立教會的趨勢。

雖然「社區教會」是一個新興的名詞，但是這個概念並不是創新的。在本港早在本世紀中期已有數間教會嘗試以「社區教會」的形式來訂定工作的方向。例好在紅磡有一所教會，在五十年代創辦「青年工友之家」，提供宿舍、飯堂、醫療設備等，服務貧苦的工友。六十年代又創辦「職業訓練學校」，爲該區貧童升中失敗者提供升學與就業的機會。另外在深水埗有一所教會於七十年代初期嘗試設立「青年茶座」，提供該區青少年群體生活。在該區也有一所教會因目睹該區環境衞生惡劣而倡議一項清潔運動，而且劃分較接近教會的幾座大厦爲「特區」，專心服務「特區」內的居民。

在今日看來，這些工作並不新奇，但是在當時的情況，確是創新的嘗試。這些教會作出的種種努力，對所處的社區來說，確是具體的貢獻。

教會的社區性

「社區教會」並不是創新的方向，但是它指出教會應有的本質與使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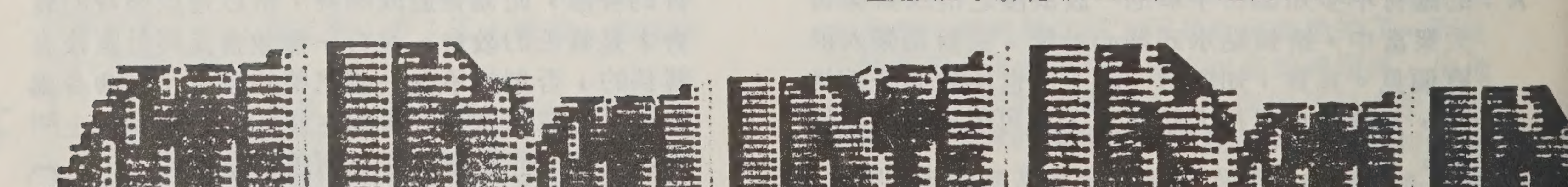
在本港，除少數教會外（它們的教友多來自很多區域），很多教會均有其社區之特色，只是教會與其工作者未必意識到這些特色所帶來在牧養教會的工作上的意義而已。

一所座落在尖沙咀區的教會，參加者多是中上階級人士，不少教友來參加崇拜時以汽車代步，青年教友多是知識份子。一所在新區的教會，參加者多是中等收入的人士，其中不少是工人，青年人多數只能完成中學階段便須外出工作。在不同社區的教會，在牧養工作上，無論是聚會形式、信息、重點、對象均有不同之處。教會的社區性不能忽略。

教會是信徒的群體，她也是被差遣在世上作見證的群體。主耶穌說：「父怎樣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樣差他們到世上。」（約十七18.）耶穌基督被差遣到世上，道成了肉身，住在人群之中，滿有恩典和眞理。祂走遍各城各鄉，醫治各類病症，宣講天國的道理。教會也是這樣被差遣到世上。祂要去到人群之中，與人群接觸，在人群中作耶穌基督的見證，將祂的恩典與眞理表明出來。教會要宣講天國的道理，也要服務人群，見證上帝的公義與慈愛。教會與社會存在着一種肯定的關係——見證的使命。

「全世界都是我的牧區」，這只能是教會應存着的胸襟大志，但在實際的工作上，每間教會都會有她特定的工作範圍，很明顯地，教會在釐訂工作方針時，她不能忽略所處的社區，她要在所處的社區中達成她的使命。

教會要達成她在社區的使命，不是靠一座建築物，而是透過信徒的群體。信徒有濃厚的社區意識，對社區事物感覺興趣，並且願意投身於教會的使命中。因着所居住的環境，信徒很容易與居民接觸，並且能了解他們的需要，進而作出適當的回應。



八十年代給予教會一個機會

七十年代末期，政府大力發展新界區域，不少人遷移到新建成的新區中。由於這些居民來自不同區域，背景不同，他們同住在一個區域，但面對陌生的環境、鄰居，並且要適應各種問題，例如交通、兒女就業、工作等，如何使他們能建立一個眞正的社區，居民能互相幫助等，對教會來說，這都是一項新的挑戰。

八十年代，政府推行地方行政計劃，究竟這項計劃的意義是什麼？是政治抑或純粹行政的問題？我們很難判斷（相信政府本身也未必有肯定的答案），但是地方行政對教會來說，起碼有下列意義：

第一，地方行政重視群體生活，社區精神。教會是社區內的一份子，她不能身處社區，而又置身事外。她應重視社區的群體生活。

第二，政府推動地方行政，表示政府承認以往一成不變的方式去處理不同的地方問題是不可能的。惟有深入社區，瞭解社區的問題，才能找出眞正的解決方法。教會在牧養的工作上，也應深明此道。她要深入社區，正視社區的需要與發展，在適當的時候作出適切的回應，具體的關懷。

政府在拓展新市鎮時，未能完全照顧新區的需要；政府又甚爲急速的推動地方行政，不獨給人的印象是尙在試辦和實驗當中，事實上政府對此項計劃仍未具有肯定的信心，假若教會能把握機會，她必能作出實際的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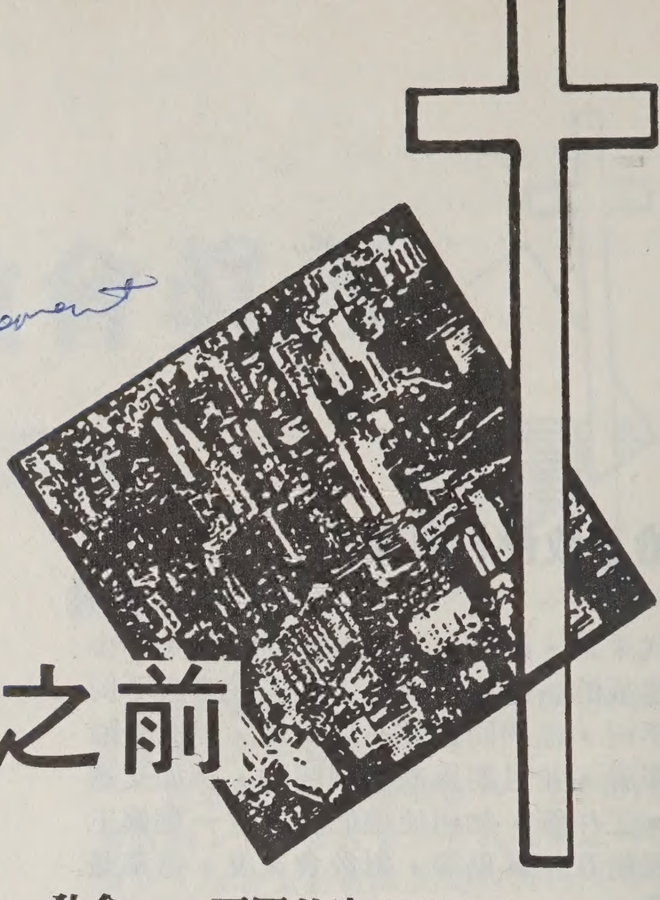
理論與實踐的結合

傳福音與社會關懷，兩者有什麼關連？不同的理論有很多，但是唯有透過實踐去作不斷的反省，才能找出問題的答案。

「社區教會」要在社區中作見證，她對社區有關懷，她亦要宣講天國的信息，表明上帝的公義與慈愛。或許「社區教會」能在傳福音與社會關懷的問題上作出貢獻。

「社區教會」，指出教會的本質與使命，讓教會透過實踐來更新教會的方向，並且在宣教神學上找出答案。





在談社區教會之前

余達心

適切與身份

在教會的歷史存在中，它恆常在身份危機（CRISIS OF IDENTITY）與適切危機（CRISIS OF RELEVANCE）之間輾轉掙扎。

很多時候要確定並堅持自己的身份，教會便往內望，將確定身份的焦點完全集中在絕對準確的認信公式或內部結構上。至於時代的需要，教會似乎既不關切也不適切。這樣，教會便在確定自己身份的努力中失落了眞正的身份；它存在的意義與它對時代的使命完全分割了。

反過來，我們也不時看到教會爲求適切及適應時代，在忙於回應時代問題及對應時代需要時，竟將那決定它生命活動的信仰約化成一些時代問題的答案或對應時代需要的行動指藍。猶有進者，往往爲了適應，適切時代的要求，更削足就履地妥協，甚至輕視歷代信徒因認識基督復活的大能而持守、並交付予我們的信仰。如此一來，教會對時代的回應便失去了它從信仰而來的獨特透視。失去了這透視，教會同時失去了它對時代警告、批判以至救贖的功能，失去了醫治時代病患、扭轉時代危機的實力。這樣身份不獨特不鮮明的教會是對時代缺乏眞正適切性的教會。

要探討教會在社區中應扮演的角色，我們必須把握身份與適切的相互關係。

教會——天國的實現與預表

從亞伯拉罕被選召那一刻開始，天國——那在人看來顯得非常抽象、遙遠，但却又是神創造、救贖計劃的中心——便透過以色列的國度具體地在歷史中顯現出來。藉着一個建基於與神緊密關係並順服神旨意的國度，神將整個宇宙在與祂緊密相連並順服祂旨意時的存在情況啓示出來。以色列在列邦中獨特之處，乃在於她沒有君王，因爲她的君主乃萬軍之耶和華。神治理他們，他們按神的命令旨意生活。不單爲此，神還「住」在以色列當中；一位在本質上與人有別而絕對超越的神，竟「住」在人中，與人親密相處，享受與人同在之樂，也讓人享受與祂同在之樂。從這樣服順神及與神親密相交的生活方式中，我們便可把握天國生命的本質。

在以色列的歷史中，他們屢次對神的悖逆及失敗，使天國生命的本質暗晦不明。直至耶穌基督道成肉身，將神與人同在的抽象眞理實體化，並將完全順服以至於死的生活方式活現出來，天國才再一次眞實地顯現出來。那些被基督救恩俘擄並被祂的生命滲透的人便成爲天國生命本質的歷史活現。從這有限度的活現，人可以體會、把握天國的意義。從信徒的生活方式，人可以味意與神緊密相處並順服祂旨意的存在形態到底是甚麽一回事。當信徒以他們生命的實質衝擊、改造其他生命，天國的彰顯便擴大，直到一日，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是天上的、地上的、地底下的，完全從虛空的權勢下釋放出來，服在那萬有創造者的腳下。到那一日，萬有都同歸於一，再沒有疏離、割裂（ALIENATION & FRAGMENTATION），那時，天國便完全彰顯。

在那日未到之前，每當人要明白、意味天國生命的本質，人便給在基督門徒的生命中經歷體會。一個對罪人抽象而不實在的眞理，祇有在具體的生命實踐中才能啓示出來。

教會——立約門徒的社體
（A COMMUNITY OF DISCIPLES IN COVENANT

神按自己形象創造的生命不是一個單獨存在的個體，而是一個在「你一我」（I-THOU）關係中建立其身份的主體。主體的意義不是建基於「獨立」、「自主」，而是在回應、負責與承擔中作爲有獨特身份、性格的人。

神按自己的形象造人，叫人成爲祂愛的對象；這樣的創造行動顯露神是一個愛的主體。「愛」不是抽象的概念，而是一具體的行動，愛的相方彼此主動地進入最深的關係中。

從創造亞當與夏娃，從選召以色列這一族，神已很清楚的表明，祂要塑造的，不僅是一個獨的生命，而是一個有機社體的生命。神所關注的不單是個人，更是個人在其中生活存留的社體。唯有透過社體的生活，透過愛與被愛的關係，透過承擔與背負，人才能將神的形象活現出來。

正因如此，神在歷史中具體地與人進入約的關係中。約代表主體主動進入的關係。在與人立約中，神向人發出挑戰，要他成爲一負責、承擔的主體。在與神立約中，人觸摸到神對他底愛的深度，他開始經歷愛與負責承擔的生活到底是甚麽一回事，也瞭解被愛與接受別人的承擔到底是甚麽一回事。在立約的關係中，神表明了祂愛的本質，人同時也經歷了自己對愛所本有的感應能力，更體會到內裏本有的愛的衝動。唯有在這樣彼此感通與承擔的關係中，人方能實現他作爲一個人的本質及意義，也同時明白萬物同歸於一的意義。

這種感通、承擔的生命形態祇有在基督的身體內才能成爲存在的事實。教會是基督門徒形成的社體。這班門徒被基督的生命改變，從自我中心的疏離生活形態中出來，進入感通、承擔的關係中。他們不算與神立約，更彼此立約，將自己的生命交出來，融爲一體，肝膽相照地實踐「約愛」（HeSeD）的生活。

教會若要把握自己的身份，它必須體會社體生活在它生命中的首要性。若教會的社體生活失敗，它一切的語言行動便會變得空洞而抽象。

在神的旨意中，萬物終必同歸於一、相互結連，更與神進入完全沒有疏離的關係中。但這終極事實的彰顯乃繫於教會社體生活的實踐。這社體生活的實踐不單在於彰顯，更是塑造這趨向同歸於一的歷史底動力。

可惜教會今日最失敗的，便是在實踐立約的社體生活。我們彷彿忘記了，我們被召不是作個獨的門徒，而是被召進入社體中，在社體生活的掙扎中，在彼此承擔相顧的艱苦經歷中，活現基督的生命。我們彷彿忘記，背十字架是由背負我們的弟兄開始的。沒有眞正社體的生活，我們的見證便失去了中心與內容，我們的福音也變成了一套「屬靈定律」，而不是生命再造的活的見證。沒有眞正的社體生活，教會便失去了它的身份，也因此失去了在社區中產生生命衝擊的能力。

教會——敬拜、見證、服侍的社體
（WORSHIPPING，WITNESSING AND SERVING，COMMUNITY）

我們常常從差傳使命的角度去瞭解教會的本質，以爲教會存在唯一的目的是傳福音——無論是以語言或生命行動。但其實教會存在一個很重要的意義是敬拜神，享受祂的同在，去經歷以感謝、榮耀祂爲存在目的底生活到底是甚麽一回事，也經歷信賴倚靠祂而存在的生活到底是甚麽一回事。教會與其他被造之物一起，從其本質之深處，本能地向神發出讚美；而所有的讚美匯成一首生命的交響詩的合奏成爲被造之物存在的最大快樂。這一點我們必須緊記，免得我們在忙於活動、計劃時，忘記了這重要的一方面。

除此，教會便是一執行神所交付它使命的社體。那使命是用語言、生命活動去宣講見證神創造、救贖的事實及其中的旨意。教會不單用語言，更用它生活的方式及生命的質素去宣講見證，述說神在歷史、在信徒的生命中再造的恩典，並將新生命底豐盛具體地見證出來。敬拜的行動雖然本身是一種目的，但信徒因享受神同在而經歷的快樂，已是一種無聲的見證。

教會也是一服侍的社體。服侍是教會經歷了愛之後的生命流露，是被神再造的生命底自然表現。一如敬拜一樣，服侍的行動本身是一種目的，因爲它是一種生命的流露表現。雖然，服侍的行動很自然的會成爲一種有力的見證，但服侍並不是以見證爲目的底手段。信徒在解除了自我中心的生命束縛後，便很自然的對人發出愛的生命流露，這是生命本質使然的，不受其他目的支配。教會常常討論服侍與宣講見證的關係，這極可能表示教會因缺乏了服侍他人的生命衝動而忘記了這種愛的表現是它的生命本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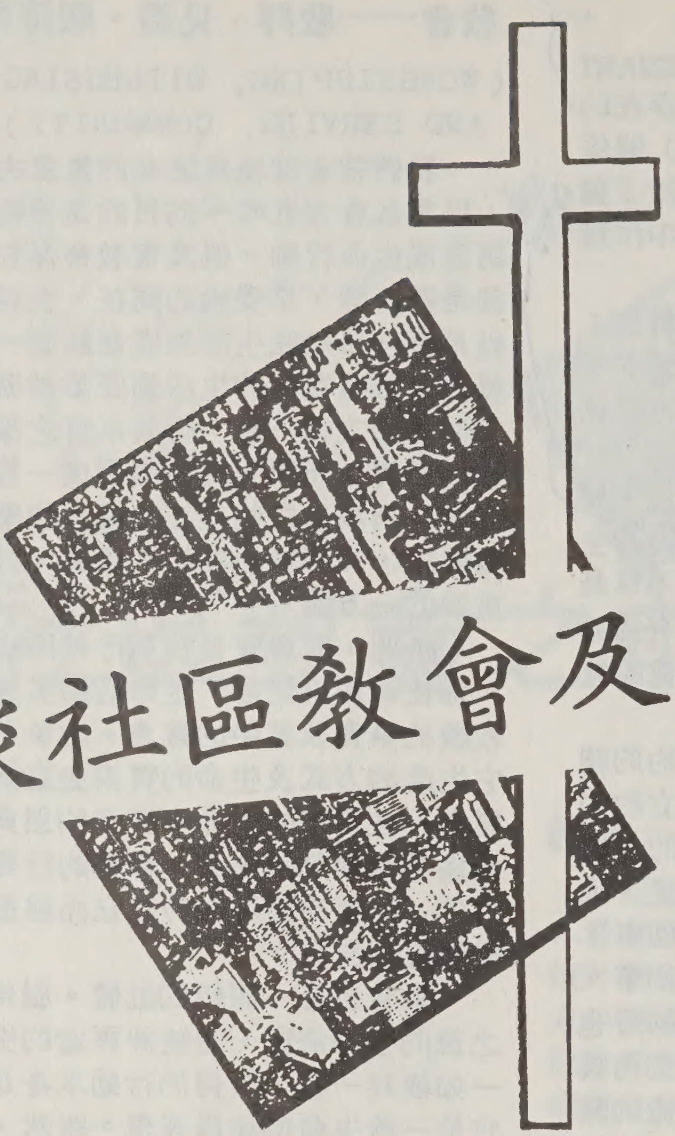
教會・社區

社區，特別是香港的社區，往往只是一個地域而已，而實際沒有社體所本有的感通與承擔。社區內的人生活在一起而沒有「在一起」的經歷體會（SENSE OF TOGETHERNESS）這叫人的生命缺少了最重要的一面，人因此也不能成爲眞正整全的人。

教會，作爲一感通承擔的社體，對外面的社區是一種指證，也是一種見證。向他們宣告在愛中生活的奧秘及相對地指出缺乏這種愛的交往的生命是何等貧乏。

同時，透過宣講及生命的流露、見證，教會乃不斷地參與塑造社區，叫這社區成爲敬拜、服侍神的國度的一部份。

要發揮這種活的生命力，教會必須認定它的身份，並在各種誘惑中持守其身份所要求的生活形態，這樣，教會才能在社會中產生生命的衝擊。



粗談社區教會及其他

張子國

本文純粹是個人感受，一個人對教會過去現在和未來的斷想。既屬斷想，文中自然絕無任何學術派別，或思想架構成份。即使基於陳述，令讀者望文生義地想及某些學術派別、或思想架構，亦屬自擾。筆者是個極具反知識傾向的人，倘若我用「疲倦」一詞形容月亮，是指眼前月亮大大的蒼白無力。在此，我極願用「疲倦」一詞形容心底對那些「博大精深學術思想」的強烈感受。

用短篇幅談對大問題的感受是件難事，尤其當那大問題涉及的層面太多太廣。竊以爲能表達意見就不錯，讀者却不應抱有求全之想——至少，自己就是這樣的讀者。

在華洋雜處次殖民地上的早期教會，向來安穩無事。這種安穩情況有賴教會依存在統治當局的蔭庇下，宣教士與教會有種種「優待」，亦由於長久以來的傳福音對象——華人，多屬農業心態羣體，只管按時工作休憩，不理政管知析，至於極少數滿腦袋學而優則仕思想的半中不洋的知識份子，或買辦們，亦早在教會中居要位作領袖，其他教衆則謙卑自量，安份度日。在風平浪靜的日子裏，教會非但沒有問題，教牧人員因地位超然，往往更可替教友和小市民解決不少特殊及基本的問題，即若興醫辦學、扶危濟困……。

教會向來是隨社會實際需要而開展的，故此，興醫辦學長期以來是教會天經地義的社會事務。其實，次殖民教會既一向寄存於特定社會環境之下，無論教會自覺或不自覺，社會變遷必然對她有影響。這是不爭的事實。

今天要粗談的社區教會，基本上是與傳統式教會截然不同的，主要分別是結構和傳福音的方法。首先，我們先談傳統式教會。

傳統式教會較爲靜態。對信徒一般要求是靜態接受，即使參與事奉，其表裏均屬被動的，聽任「教導指使」，於是往往率由舊章。（就好比教會寄存於特定社會環境時，所謂主動成份亦往往是出於「想當然」「自以爲是」而已。）

信徒們的聚會、團契，甚至私生活，又往往自困於「屬靈、屬世」二分法範疇裏，自擾擾人。這樣引來自擾例子極多，不勝枚擧，大家問問心好了。於是乎，雙重標準是信徒們普遍的人生寫照。

基督徒由於種種不盡不實的栽培影響，普遍信仰根基單薄、性情單純、傾向表面化。遺憾現象是純良的人不能在社會上發揮甚麽作用，抱殘守缺有餘而成事不足，更別提甚麽光啦、鹽啦的本份。

社會變遷越大，地方教會越形萎縮，在位者未必不覺得沒有問題，奈何怎麽辦呢？至此，雙重標準的人生寫照亦無法維持了。在這個政經掛帥、利害當頭的現實社會裏，教會往昔那種超然優越地位早成過去，教會內的各種活動亦如江河日下。

回溯過往年代裏的教會，似乎對發展云云相當含糊，行善和致力文明文化的基調，亦屬如是。所謂「傳」、「宣教」、「差傳」或「往普天下去」、播種、鬆土、還福音債盡是半含糊、半情緒、內容和表面不成正比的東西。儘管這種種口號般的宣揚救恩名詞

曾鼓舞過無數信徒，但如熱潮此起彼落，一概半鼓勵、半煽動的吶喊還是尾大不掉，易幟換旗中依然含糊。原因簡單：基督徒始終普遍較單純、不愛分析，缺乏遠見。生吞活剝地接受五光十色的口號名詞，鮮會突破浮面的福音理解，認淸這些不外是同指傳福音而已，以致傳福音的觀念左搖右擺，爲「人爲潮流」推波助瀾，終於惘然茫然於熱潮起伏之間。

也許你會說：基督徒不是普遍喜愛知識嗎？不錯，表面上的確如此，有的是兼論宗教的和非宗教的知識，又或如部份人士專門尋求「屬靈」知識。然而，毫無意義的「屬靈、屬世」却又在此時扼殺了信徒的分析辨察能力。在雙重標準下，「屬靈、屬世」是楚河漢界，不得越雷池半步，於是屬靈追求者在屬靈書刊、屬靈歌曲……之中自縛自困，或是不以常識察驗宗教事，或對人生少了廣面的接觸體味，弄得自己單純無知。無怪乎種種自欺而不自覺的玩意依然，含糊單純不斷。這是筆者觀察所得的痛苦現實，表裏不一和分裂人格中，難怪福音還是困於狹小的教會文化圈子中渾無出路。

以上陳述看似盡是不滿現實和憤世，對一切肆意批評，認爲不是，其實不然。筆者並無意否定任何宣教口號、方法和內容。否定和肯定都是留給現代渴慕知識的信徒去做的事，筆者對之並無興趣！

在筆者不長不短的信仰歷程中，深切體會到信仰缺乏實踐途徑，與現實環境脫節。日子久了，信仰上漸漸出現了幻滅的危機。所謂幻滅，與其說是完全失去，毋寧說是一種極痛苦的心神折磨。勉強擧例，信仰頗類似愛情，覺得有就有，沒有就沒有的東西，而信仰的呈現則根植於人心底，或爲好夢，或爲噩夢。沒有好土，就結不出好果，歷來教會旣無法替信徒在這方面找到出路，於是種種因信仰而來的個人表現，不論是兩副面孔，部份時間基督徒……都只有接納的份兒，接納的程度固因人而異，但尤甚者，却是虛僞成風而不自覺，這眞是基督徒最大的悲哀。

如前述，教會寄存在特定社會環境之下，是在被動、身不由主的狀態，旣要隨社會變遷而變，又要關顧信徒幻滅之危機，目前教會也到了非求變求存不可的地步。社會現象是窮者越窮，富者越富，越來越現實，教會以往那種中產式、半知識、半超然的形式和內容都似乎過時了，再無可恃。但話說回來，教會的前景其實却絕不慘澹，所需要的倒是面對現實，鑑前車警後轍。在此，我們探討一下教會地區性的價值，也談談由此而來的種種。

一貫以來，教會缺乏了管理全地的觀念。然而，必須指出，所謂管理全地不是社會主義那種「奪權」的意思，而是想法子與當局「共管」。在「共管」的實踐上又並非全面參予，由於擧例不易，就從幾點出發，如愛鄰舍，作爲社會的良知，對正義的事支持參予，不正不義者則痛擊之。或出於言論，或出於行動。「社區教會」不啻是一可行的做法。

「社區教會」的好處是教會處於信徒本居的地區，信徒不用長途跋涉返教會而使精力大打折扣。他們在原居社區中發揮愛的實踐生命力，積極參與改革改善社區的事務，關顧住在隔壁的鄰舍，爲服務而犧牲自己的時間精力。信徒一旦參與社會事務，信仰自然多了實踐的途徑，前述的幻滅可減到極低點。而從共同面對社區中困難，非信徒也會感受到教會並非超昇萬丈的虛無避世，旣見十架犧牲活現，才會知覺十架被高擧，吸引歸主。退一步而言，同區信徒有了此共同目標，教會便可有更大的合一機會，相應而至的是更大的羣體力量，爲使命服務。筆者建議各教會作徹底檢討，不要再因循往昔那些模稜兩可，浪費人力財力，吃力不討好的傳統工作方式。

社區教會甚至極可能是以窮人爲主的教會。我們如屬富者則不必吝嗇，向有需要的弟兄姊妹伸出援手，更不必做爲富不仁口是心非的所謂基督徒。援手方法很多，不必建立甚麽基金，要建立的是有良知的平等、實踐的人生觀。至於某些偌大富裕的教會，只消減少不必要的、浪費人力物力的、錦上添花的事務，諸如粉飾裝修，調節冷氣等甚麽的，把資源移到匱乏的社區中，該區教會便可避去資源奇缺的困厄，購堂、服務，服事其區域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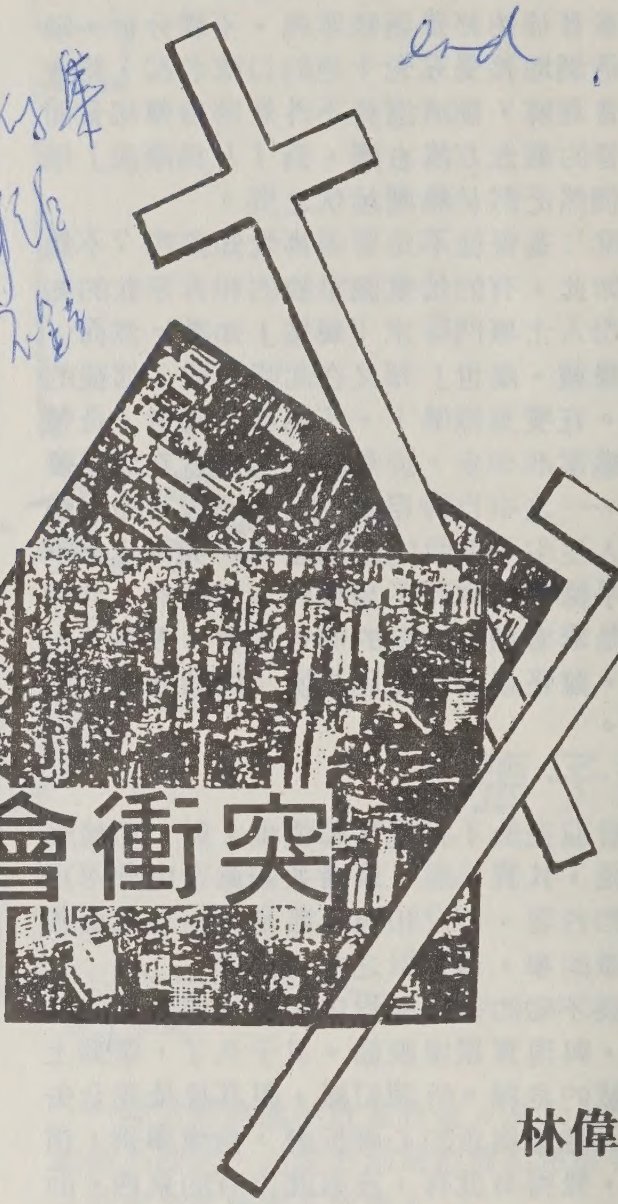
社區教會是要把犧牲的十字架生活化表現在居民之中，自然需要受過專業訓練的社會工作者帶導工作方法，作開路先鋒。在過渡時期甚至可採有量度的辦法，如容納非基督徒任職。在越來越糟的環境中，做社會工作是要大大犧牲的，便明白需要更多具犧牲心志的基督徒參與這行列。於此，教牧人員必須有實實在在的謙虛態度，切忌外行領導內行，要採取學習、兼收並容的開明實際行動，不必事事墨守陳規，對崇拜時間、團契方式作切合實際的調度。倘若我們能改變基督徒至上論，回復更多人性，面對貧富懸殊的不公平事實，我們必能用事奉的態度去服務。如此，教會不會被譏爲「講耶穌」，在生活化的愛的實踐普遍之際，人們才可能稍了解何謂犧牲的十字架道路，願意接受福音。我們與其鼓吹簡樸生活，不如在社區裏實實際際地服務罷。

倘若我們能明白解人之困和愛鄰舍是同義詞；倘若我們能對往昔作徹底、不畏痛苦的自剖式檢討，不再計較那些瑣碎、含糊的情緒及行動；倘若我們不崇拜知識，而瞭解知識不過是工具，我們必然可以有新一代的教會！

個人的觀察感受容或有過激，但唯有透過更多人性的實踐服務、宣講，以基督徒精神生活於社羣之中，教會才眞的是分別爲聖，在實際環境中履行信仰。走筆至此，突然有個狂想；在那實踐生命社區教會的年代，也許流失、救贖或抗衡文化、教育、青少年、神學都不會有大問題。問題是那年代甚麽時候來臨？狂想眞的是狂想嗎？

籠籠統統「往普天下去」的口號要改變一下了。實際些吧！

我們必須愛我們的鄰舍！



從八十年代社會衝突看社區教會

林偉民

關心香港教會發展路向的人，一定注意到「社區教會」在教會衆多發展中漸現雛形，然而就筆者走訪好幾位投身「社區教會」事工的人之經驗而言，發覺不同的人對「社區教會」有不同的理解，各人有各人自己心目中的理想教會模式，亦有人憑着信心，透過實踐去摸索出路。不過，雖然「社區教會」仍在萌芽階段，但其影響力已漸見，甚至有不少人認爲若教會是眞正的教會，她一定是「社區教會」。不錯，社區教會的發展是教會一個更新的表現，她正提示和打破香港教會面臨的某些困境，然而我仍是要問：「社區教會」是香港教會必然要走的路嗎？「社區教會」適切八十年代的香港社會嗎？

關於社區教會

雖然「社區教會」的發展尙未成熟，但就客觀發展而言，她的幾個路線是頗爲明顯的。其一，「社區教會」非常強調自身對她所處的社區的責任，教會必須關心和服事區內的居民，並且培養居民的歸屬感及社區意識。其次，「社區教會」嘗試藉着社會服務去關心居民的需要，並且見證神，各種工作如「勞力諮詢」、「成人教育」、「輔導服務」等都是社工式的社區關懷服務。另外，現在的「社區教會」均建立於新邨或新市鎮中，對象是相當單元式的，主要是低下階層的勞苦大衆和工人。以上只是對「社區教會」的一些粗略概括描述，固然不能完全代表每個人心目中的「社區教會」眞意，但限於其發展只在雛形時期，所以只有從這些客觀的發展特色入手，來開始探討社區教會的適切性。

對香港教會的意義

對香港教會來說，「社區教會」正突破一貫呆滯僵化的宣教路線。戰後的幾十年來，教會的宣教作風一直側重講讀宣講，於是只應切一般知識水平較高的人士和學生。近年來，除了繼續努力派單張、開佈道會外，更加了不少民歌晚會、音樂會、「知名人士」講座等，務求辦得有聲有色，吸引人「來」參加，藉機會使人加入教會做會友。然而，教人

痛心的事實是這些聚會對一般終日勞碌，爲口奔馳的人來說只不過是有閒階級的消閒玩意，或是以爲信仰只是一堆教條，是不切實際的。「社區教會」正是這方面的一個醒覺，信仰與現實是緊扣在一起的。只有整全地關懷別人的需要，並與人一起共同面對現實困難，教會才可以眞正見證神，福音才眞正對人產生有力的影響。

另一方面，教會一直以來只重對信徒的個別靈性造就，而忽略信徒所面對的現實問題，使人以爲基督徒生活可以很超然的，靠着個人操練就可以使現實困難迎刃而解，對社會對人羣沒有責任和承擔。造成這現象有很複雜的歷史社會因素，而批評亦於事無補。我以爲「社區教會」可算正嘗試針對香港教會的缺點提出更新的方向，透過關懷鄰舍的需要，教會正視社區、環境和整個社會的問題，投身在人羣當中，見證神的公義、恩典和眞實。

從社會衝突開始

的確，「社區教會」正指出一般香港教會的狹隘信仰理解和墨守成規的做法，然而香港教會一定要從這個方向變更嗎？熟悉香港教會發展史的人一定明白，教會的發展在在都受着當時的政治、經濟和文化背景所影響着，甚至因着教會忽視某些時代的因素而使日後陷入困境，所以今日面對前路的探視，我們也不能忽略八十年代香港的社會實況。若果教會眞的要爲這時代的人提出適切的信仰，我們更要清楚了解今日的香港社會。

自然，筆者不能在這裏對香港社會作詳細的分析，但希望點出幾個顯著而又有相關的社會現象作討論的開始，而重點將放在社會結構與社會衝突上，因爲這些因素對香港市民的生活有重要影響，而社會衝突更是推動社會的原動力。

香港是一個資本主義體制的社會，社會衝突會不會以階級鬥爭的形式出現呢？工人會不會成爲對抗資本家的一股激進政治壓力呢？

社會衝突形勢

八十年代香港社會的明顯事實，就是衆多的勞工人口（佔全港從事經濟活動者七成），並沒有凝聚爲一個團結一致的階級。隨着香港經濟架構轉向金融及服務行業而多起來的中產階層，亦相仿的未能結成強有力的階級力量。（這情況是可以理解的：階層內部入息差距大；科層組織複雜，分工越益精細造成工作處境各異。種種分化遂使勞工或中產「階級」不會成爲強烈的政治力量。）

與此同時，社會衝突却有了新的形勢：「利益團體」將會在八十年代香港社會扮演重要角色。其中最特出的是專業與職業團體，因着科技的發展及精密的分工，各類工業變得更專業化，而每個專業或職業團體各有本身獨特的工作文化和利益取向，因此有很強的團體基礎。近年來就有不少職業團體諸如教師、工務員、護士、的士司機和同廠工人等組織起來爲本身的權益透過輿論、請願、示威向僱主或政府作強烈要求。這是社會結構的改變所造成的社會衝突的新形勢。

經濟變遷，社會矛盾

除了社會結構外，香港的經濟變遷亦引發着潛在的社會矛盾。今日香港可算得上是個「富裕社會」。市民的生活水準普遍提高，廣泛的失業亦奇蹟地在基本上消失。然而，貧富懸殊却是日益嚴重的問題。根據八一年戶口統計，香港最窮的百分之二十的家庭，其收入總額不足全民收入的百分之六。另一方面，最富有的百分之二十的家庭，却囊括了全部收入的半數以上。事實上，不少的社會人士均指出，香港政府並沒有致力將財富作合理再分配。

整體而言，經濟的增長和生產成果並沒有爲衆多的低下層勞苦大衆帶來合比例的得益，一般人的生活水平停滯不前，甚至有倒退現象。大量的移民湧入，使非技術性工作或靠體力勞動行業的就業機會下降，下層人士的薪金亦難提高。中層人士的生活擔子亦不見得輕省，政府的高地價政策間接幫助地產商賺取更多利潤，昂貴的樓價和租金明顯地搾取了中層家庭的儲蓄。再加上通脹的影響，中層在生活質素上有倒回下層的趨勢。所以中下層的利益和困難變得愈來愈一致，而這正是統治層感到壓力的原因之一。

雖然，香港今日的絕對貧窮現象已不復存在，人們的生活亦得起碼保障，但財富不均這現象背後隱伏着重要的社會危機。首先，低下層人士對社會服務、福利措施的需求會日加殷切，因而政府將要負擔更重的責任與經濟開支，政府的福利政策一向忽略市民自我照顧的能力與責任，若果政府仍因循一貫的作風，就是政府提供更多服務，市民的需求是越來越得不到滿足的。

另外，隨着經濟蓬勃，和今日崇尚追求物質生活的風氣，人們對提升自身生活質素的渴望日漸增強，但現實是上層資本家透過再投資和企業壟斷，財富迅速集中在少數人手中，而中下層人士進入上層的機會却是微乎其微。普羅大衆眼見上流人士的富裕奢華的生活自然趨之若鶩，但實際上自身的生活却沒有絲毫改善，於是造成市民普遍不滿情緒。

這趨勢必成爲導致社會不安的伏線。試看五六十年代，除了幾件政治騷動外，一般低下層都沉默地承受着生活壓力。但是踏入七、八十年代，隨着經濟的蓬勃，市民對改善生活的期望愈來愈高，加上社會意識普遍提高，人們均就共同利益組織起來

要求參與公共決策，請願抗議，批評政府。另一方面，近來愈來愈多的羣衆騷動事件正反映着人們對現實生活的不滿。這裏當然牽涉很多其他因素，但財富不均無疑是相當重要和根源的導因。

所謂「社區意識」

另一方面，不少人認爲「社區意識」將會是愈形重要的社會意識和取向。其實，這說法是十分值得懷疑的，事實上，絕大部份市民對社區是毫無歸屬感和承擔的，居民之間是疏離的，亦絕少人會視社區事務爲己務，「社區一家親」對一般市民來說是陌生的，或以爲是茶餘飯後的消閒活動。筆者認爲就香港的城市發展，要建立眞正的社區意識是十分困難的。

試看香港早期最先發展的幾個住宅區，例如西環、油麻地、旺角等，因爲缺乏完善城市設計，區內夾雜各類型用途的樓宇，有現代高聳的商業大厦，亦有破舊的住宅木樓，甚至在同一幢樓內竟同時有醫務所、武館、學校、娛樂中心和住宅，在這個複雜多類化的環境底下，再加上區內人口密集，缺乏空曠休憩地方，要使居民團結起來互相關顧實是難事。

比較起發展已久的市區中心，處於市區外圍的新市鎮有着截然不同的型態，但是培養社區歸屬感却是一樣面對種種限制。香港的新市鎮，包括荃灣、觀塘和沙田均是人口衆多的地區，平均超過百分之七十居民是住在公共屋邨中，所以人口密度之高及擠逼的居住環境是可以想像的。區內居民大部份是工人階級，但是居民却很少主動跟鄰舍打交道，建立屬於自己的社羣。而這些新市鎮無論在就業機會、福利設施、社會服務等各方面都不能「自足」，加上香港交通極之方便，新市鎮與其他地區的聯繫是十分密切的，於是區內的凝聚力相應減低。在種種客觀因素影響底下，新市鎮的現況與理想的社區羣體相距仍遠。

當然，這不是說，社區內沒有人參與社區事務，而事實上有不少社會衝突是與「社區利益」有關的，不過，大部份市民的參與目的主要是透過共同的社區利益來實現個人利益。而往往這些社區事件都是以壓力團體的形式出現，當爭取利益成功後，團體很快會解組。這也不就是反映香港市民的社區意識歸屬感薄弱嗎？

教會如何反應

面對經濟的迅速發展，社會結構的變遷與及市民新的社會意識，香港教會應該如何反應呢？

若然我們認定香港教會不可再把自己超然的抽離社會現實，爲身受壓迫、處於水深火熱的人帶來適切的福音，那麼怎樣從人的實際需要去傳福音，怎樣從人自己的文化背景去見證神將是教會最逼切要考慮的問題。而社區教會的模式，透過社會服務，社區關懷來關心別人的需要可算是朝着這個方向的一個起步。然而有好幾點需要深思的：

㈠就香港的社會結構的發展而言，社會衝突仍是離不開「僱員、僱主」的關係、「專業與職業團體」的利益和「勞方、資方」的矛盾。換言之，以經濟因素爲基礎的問題仍是最影響人的生活問題，亦是人們最關心的問題　若果社區教會的意義在於更全面或更生活化的顧及人物質和精神需要的話，教會強調地域上的關注，以地區的基礎來建立基督徒羣體的做法是值得懷疑的。因爲實際上人們最關心的仍是糊口的問題和工作上的問題，而地區上的環境、設施的問題可能只是次要的關注。

㈡另外，教會基本上乃人的羣體，所以一定要考慮這羣體成員的文化、生活背景，而社會階層及工作背景對人的生活方式，文化和意識取向有最基礎的塑造。明顯地低層人士、工人階級、白領文員、專業人員、知識份子等均各有其獨特的生活方法和文化背景，因而有更強的團體基礎。另一方面，地區上的居民背景却是非常分化的，亦沒有類似以往鄉村間的親密羣體生活，居民與居民之間是可以完全陌生的，在這情況下，在社區內建立教會是最適切的嗎？這是值得懷疑的。反之，就人們的階層、文化背景而建立的文化教會，例如工人教會，可能是更適切的方向，因爲羣體成員會有更多的共同經歷和接觸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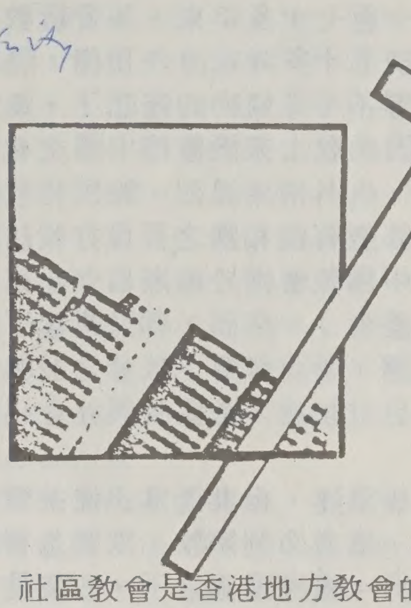
㈢在八十年代，隨着人們社會意識的提高，以公民身份要求參與公共政策的意願加強，「利益團體」、「壓力團體」將會在監察政府，爭取合理權益上扮演重要角色。並且，在政府只提供有限度諮詢民意的途徑，「地方行政」亦只容讓低層次的政治參與的情況底下，「壓力團體」的活動將會更形活躍。明顯地，今日在一般人眼中，教會作爲「壓力團體」的身份變得愈來愈突出，而且在社會衝突當中與政府對立的機會亦愈來愈多。在這裏我們應該停下來深思：當我們與貧窮人，缺乏的人站在一起的時候，我們會否盲目單方的將責任歸咎政府？我們會否同時忽視其他的社會問題和需要？在一些衝突事件中，我們一定要站在對抗政府的立場呢？還是扮演中間緩和的角色呢？畢竟若政府得不到廣泛的支持和信任對香港的發展將沒有任何好處。

× × ×

教會最終極的使命是在她所處的時代拓展神聖潔的國度，然而，畢竟只有對人有高度的敏感和尊重，只有與人們一起生活、掙扎、哀哭，教會才可以帶給人眞正福音。

守株待兔與亡羊補牢——從教會歷史看社區教會的角色

① good perspective, but
② 作者未能掌握...中国...教民之脈絡，及其与HK C.之关係
Fairly gd



鄺浩思

緒語

「中國有句名訓：『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富貴不能淫。』我個人認爲貧賤使人趨向上帝，威武使基督徒更加堅强，但最容易被富貴所淫。因此，反對宗教的上策，乃是使大家豐衣足食，不爲金錢所慮，在生活有安全感下，教會必漸漸瓦解，徒剩軀殼而已……」

以上趙君影老博士在《漫談五十年來中國的教會與政治》的一番話，很能表達今天中國與香港教會的現況。經過反右運動、文化大革命等浩刧的中國大陸的教會，奇妙地在民衆中興旺起來，監禁、流徙與死亡並未禁絕了福音的傳播，反倒使福音在城鄉中扎根。反觀富裕自由的香港，教會多怠慢淫逸，一成不變地率由舊章，在物質充裕及中產階級文化的小圈子意識中，零星地透着微弱的閃光，甚至湮沒於無形。這樣的描寫也許過激，但撫心自問，香港教會又該如何打破富貴而淫的桎梏，盡用香港的環境特色，裝備好信徒，爲長遠的目標：向國人傳福音作好準備。

教會、社區教會

一般來說，教會一詞在新約中，首先是指整個信徒團體，即所謂普世教會，然後是指居於特定地域的信徒團體，亦即是地方教會。

從保羅用「上帝的子民」、「基督的新婦」、「基督的身體」和「屬靈的殿宇」等說法看，教會的特性是獨一的、歸神爲聖的、以基督爲首的、與神立約的、與神有愛與順服之關係的、大公的，以及其成員是合一的、繁複却又彼此配搭的信徒羣體。

從普世角度，教會是不分地域民族的，但彰顯於佔了世界人口五分之一的中國，「中國教會」便成了一個極大的信徒團體。中國教會中的「香港教會」之所以提出，則是因着她獨有的自由民主（雖然地理歷史民族文化等都是中國的，但在歷史政治因素下成了有別於共產主義的、貼近中國大陸的、較自由開放的華人社會），而這彈丸之地，在種種跡象下，終必會歸回中國，香港又能如何裝備信徒呢？如何對中國作出貢獻呢？

社區教會是香港地方教會的一項新嘗試，從字義來說，社區教會的名字是不必要的，基本上與一貫的地方教會沒有分別。在這裏，暫時姑且廣泛定義社區教會爲注意整全福音，關顧人肉身及靈魂需要，有指定目標工作對象（如一特定社區或特定階級如工人教會），工作、聚會、一切都嘗試適切該對象的教會模式。且看這是否一條香港教會的出路。

假設與澄清

地大人衆的中國，無疑是香港教會不容忽視的宣教工場，加上語言文化共通，香港信徒在向十億中國人傳福音一事上，實在是責無旁貸。這是假設之一。

第二個假設，香港的政治前途雖仍在鄧小平與戴卓爾掌中撲朔迷離，但基本上歸回中國大陸之政權統治是必然的，不論是以特區抑或特特區的形式存在，香港中國的分別將逐漸消失。

第三，從現有的資料看，在可預見的將來，中國政權仍會是掌握於共產黨手裏，宗教信仰從本質上就是共產主義消滅（在過渡時期時或許是統戰）的對象。於是在香港教會溶入中國教會的過程中，必然要面對種種一如現今中國教會面對的政治矛盾。

在三項假設之下，香港教會現有的，對中國作的事工就有未妥善的地方。共產政權要若統治，現在的甚麽文字、研究、廣播等工作便必須撤離香港，而啓廸民智，君臨天下的宣教心態亦要消滅於無形。到時香港人與中國人將同爲中國公民，平輩式的服事、傳福音便是唯一可作的事。以下則是探討中國教會的問題及社區教會的適切性。

溫故知新——歷史使命的基本

以史爲鑑，可知興替，回顧中國教會歷史的也當可提示現今教會的路向。假若教會只會頭痛醫頭

、腳痛醫腳，沒有認清病源，魯莽亂投藥石，不單不能拓展神的國，可能反倒是阻礙國人進天國。

很粗略來說，一百七十多年來，基督新教已漸漸在中國植根。起初五十多年在海外預備，隨着南京條約、北京條約等不平等條約的蔭庇下，基督教正式傳入中國。後因西教士未能善待中國文化，加上傳教與政治掛鈎，仇外情緒濃烈，教民恃教橫行，釀成教案頻生，終至有義和團之盲目打殺基督徒。後來痛定思痛，中國教會終於漸漸自立起來（相對於完全依賴外國差會）。然而，却又興起了「非基同盟」等反教浪潮，漸而影響了教會之發展，其中尤以中國教會的自立加速，基要派與社會福音派的分歧爲最大。

抗戰以後，教會重建，但共產黨迅速接管中國，從此懷柔或威逼，處處抑制宗教，欲置基督教於死地，教會屢歷波折。種種壓逼之下，即使是文化大革命時的遊街監禁酷刑之後，基督教信仰却並未被連根拔起，反而化整爲零，在全國城鄉中以「家庭教會」之形式迅速擴展，信徒人數大大增加（據估計現有信徒三千至五千萬！）基督教正式深入民間，成爲全球教會發展得最快的地區之一。

痛定思痛——先提幾項問題

回顧基督教在華發展，大致上仍待解決的有以下幾個課題。

一、教會與政治

過去一百七十多年，無論是宣教的可能性抑或是教會發展的轉捩，在在都與當時的政治形勢、政府對基督教的態度和政策緊緊相扣。清政府的嚴禁、不平等條約的特權宣教、民國的自由傳教、共產黨的抑制懷柔等都是很好的例子。今天香港教會在準備面對共產政權，又當如何處理呢？至終的問題乃是基督徒該怎樣看待政治呢？

二、教會與社會關懷

由早期起首，基要派與自由派的宣教士已在中國推行兩套不同的傳道策略。可惜，關顧政治、社會的教會，在「非基運動」的衝擊下漸漸流入社會福音的行列，看重對人肉身的服務，忘却靈魂的救贖；而基要派則過猶不及，留下一個只顧來生的「麻醉劑」形像，未能影響社會，反而過份的反應社會福音之危機導致純靈性、非理性、反處境化的道路。相信兩者皆非神的心意！

三、教會與傳道人

教會在西教士的薰陶下，總以爲絕大多數的教會工作該當落在「受過訓練」的傳道人身上，這種信徒與聖工人員的誤分，窒礙信徒努力上進，在生活的大小層面上委身事主的觀念。總個而言，教會仍擺脫不了仰賴領導人，盲目崇拜屬靈領袖的惡習。

四、教會與狹隘的宗派主義

自各差會來華，宣教士已從歐美帶進他們既有的宗派差異。隨着二、三十年代本色教會的建立，又因着領袖們「個人領受」不同、著重點有異、自足意識、個人名利心重而致彼此排斥。於是有人批評宋尚節的講章是歇斯底里的感情用事，又有倪柝聲等盲目反對一切宗派，這些衝突性的宗派分歧，不啻是削弱教會屬靈能力的重要緣由。

五、教會與知識

基要派教會在過去過份反應社會福音，也因而忽略了神學知識，這一方面限制了辯道的理論基礎，另一方面亦使教會容易被似是而非的教訓蒙蔽。今天，中國教會重視靈恩，對神的認識模糊，致常被「神棍」欺騙，沒有聖經教導，教會信仰根基膚淺，甚至受異教之風騷擾，實在亟需正確的辯道解惑。

其實，除了以上幾點外，尙有不少華人教會發展的阻滯，比方說「自立」就是不容易的事，長期依賴西差會的習慣使信徒不負上經濟的擔子，因而對國人來說，福音眞的變得「廉價」（從購堂購書上看皆是），但對今天中國教會來說，基本上已有擺脫依賴西差會的必然政治因素，故此不再累贅多言了。

守株待兔——香港教會狀況

香港最初的教會工作，大抵可說是倚附救濟工作生存的。此外，教會沿用的公開開堂講道形式，也限制了終日爲口奔馳的工人階級進到教會，形成知識較高、閒裕較多的中上階層人口在教會中膨脹。於是，在自卑的心理下，工人階級更不容易在以中產階級文化爲主的教會中安舒生活，這現狀一直惡性循環下去。

基本上，到了八十年代之初，地方教會還是以守株待兔的方式工作。從前開佈道會引來信徒，以後教會便不假思索地呆在教會四堵牆內等待慕道友慕名而來。殊不知，正如寓言說的，上一回兔子撞樹被擒，只是偶然之極的事例，無怪乎這種一成不變、率由舊章的方法漸漸不能適應急速轉變的社會。當然，這個情形也跟教會一向忽視社會關懷的眞正研究而生，保守基要派因噎廢食，誤把關心人肉

身需要等同社會福音，於是愚笨的農夫守着樹、等着兎，教會不敢妄圖出擊，福音工作便滯留於單講生硬的聖經，不講時代適切性，教會漸漸不讓平衡現況擴化而衰落。

七十年代，部份人士看到教會的自囿問題，便跳出既定範疇，以超宗派的福音機構方式出現，紛紛嘗試單元式的佈道策略，專門向一特定對象作福音預工或傳道工作，諸如對學生、工友、問題青少年等便是。這種突破教會圍牆的做法也算見了功效，但福音機構畢竟是顯示出地方教會此時此地的失敗，若中國收回香港，這些機構必將解體，那時香港教會豈不是無甚可觀？

當然，神學教育上開始重視學術，部份基督徒團體以壓力團體形式向政府施加壓力，促進社會公義公平……等發展都算得上是進步，但一方面這些工作只限於極少的一撮基督徒，另一方面該等組織必會在中國的政權下消失，不能長久。故此把這些兼重感性理性的信仰，兼顧靈性與社會關懷的思想傳遞到一般信徒中可說是必須的，而打破香港人既成的各家自掃門前雪，信仰代價是傳道人的等等不要得的思想，努力以生命以生活見證神的委身的觀念心態，更是當務之急。

此外，各教會各機構的自足自義心態又是另一個令人傷腦筋的題目，過去教會有宗派主義，今天加上資本主義帶來過份的個人主義，香港教會的事工也是一般的沾上濃厚的排斥性，於是各人專顧自己的事，沒有嘗試作出長遠的計劃，學習超越目前環境，反而隨遇而安，正如保羅說的肢體間猜忌，不合作、自大或自卑，於是乎，主動籌劃變成海市蜃樓，似乎一切等待大時代政治洪流的一瞬吞噬。

對症下藥——香港的形勢分析

「教會不是教堂建築物，而是信衆。教會不應花盡資源去延續教會生命，而是把資源放在救世為人的大事上，因為為己而生的教會最終必為己而死。教會該時常作社會的先驅，為它開創未來；教會該回應上帝的公義和愛，為貧苦和受壓逼的人捨己……教會該是已得救而又在救着人的團體，是被接納而又接納着人的團體……」

陳佐才牧師曾在「八十年代教會使命諮詢會議」的《八十年代堂會的使命》演講中，批評堂會的心態不是以服務鄰舍、關顧社羣、民族關懷為主，反而單顧小圈子的個人彼此關顧、本身的存在及發展勢力，以致不單不能在世俗潮流中力挽狂瀾，甚至信徒內部也在物質主義冲擊的社會中，前途未卜的香港九七陰影下，與社區、民族絕緣，淪為世俗化的物慾、斂財、奢華享受、自滿自足、今朝有酒今朝醉的洪流裏。其實，自由開放的香港社會，在一日千里的科技影響下，經濟結構急趨金融服務業中，一切都變得相對化起來，傳統漸漸失去其社會控制功用，加上九七陰影中香港人只有聽天由命，民衆實在是心靈空虛，與人神疏離，加上殖民地政府從教育中奴化港人，使人失去政治、社會、自覺等思考的批判能力，新的一代遂只能服膺為經濟而立的框框，香港人只有養成個人主義、功利色彩及享樂主義、博彩心態去彌補落寞空虛的人生。基督徒處身其間，自亦不能例外。整個社會要不是怨天尤人，便是盲目自我麻醉，在非母語教學，做人經濟掛帥，香港人失去了民族的根，失去了彼此幫助的鏈，獨善其身。

此外，香港在歸屬感上也經歷着轉變。足以自豪的香港經濟奇蹟，使土生土長的新生一代不會厭惡這難民站，加上移民的困難，大抵已打消了他鄉遠去的難民心態，再有社會服務諸如教育、醫療、福利等等的分區分，地方行政計劃的推波助瀾下，「香港人」自維與自為（IN ITSELF AND FOR ITSELF）的身份心態形成。可是，這樣的非過客心態仍不能挑起中國與香港人之間的彼此關顧，香港人的自覺只更使港人厭惡中國的生活方式，不願歸於五星旗下。

面對這樣的民衆，正是教會工作的時候了。

亡羊補牢——社區教會的適切

尾生抱柱是愚信，黃祥臥冰是愚孝，守株待兎也就是今天教會的愚頑之處。正如一項美國教會增長研究調查顯示，眞正藉教會節目或傳道人領入教會的不到二成，親友明輩介紹才是教會增長之基。茫然滯留在公開開堂講道根本不是傳福音的好辦法。不錯，中產階級比較穩重，對教會支持不致忽冷忽熱，但香港現處的社會是急劇轉變的社會，太穩定只會變成墨守成規，加上政治前途時有突變之可能，一成不變的維持既有教會工作方式只會使教會失去時代的使命，而忽略低薪市民更會使這種現況不得改善，雖云現在的福音機構可稍補地方教會的不足，但探本求源，並且裝備以應付將來，地方教會的自強才是治本的辦法！

隨着七十年代關社理論討論的餘波，社會工作中社區工作觀念之滲入，「社區教會」成了地方教會工作試驗的「白老鼠」。憑良心說，現在的「社區教會」或「工人教會」還是在極初步的階段。各方的支持或批評仍然不多，畢竟初期隔岸觀火，及後坐享其成是教會一貫的做法。

不是說「社區教會」沒有缺點，但從教會史（包括中國及香港的）來說，至低限度它提供了幾方面的解決方案。

一、基層福音工作落實於地方教會

對香港教會來說，社區教會較重視向基層傳福音，以致均衡中產階級充斥的現狀。而對中國教會整體的發展來說，唯有滲透到工人中的工人，才能平輩論交的活出生活見證，面對中國大部份人口的工農，向低薪基層傳福音的做法不啻是極佳的初步。

二、關懷社會具體落實於社區之中

七十年代，關懷社會漸漸爲教會受落，但落實於信徒層面，則可說是猶有未及。社區教會辦事方式是方便各會衆，關心社區或特定階層需要，而這種鼓勵關注社羣的做法，正是愛鄰舍的具體表現，對眞理正義的持守執着，對社羣的承擔關懷，豈非活的見證？

三、以社區爲單位減低宗派主義

若各地方教會都著重社區的福音工作及社區建設，必然合作（或是分區努力，彼此配搭，彼此幫助），屆時除了信仰的基礎外，一切表層的分歧將阻礙不了合作，歷來的宗派排斥或會消失於無形。

四、扎根於基層不愁過客心態

難民心態，過客心境在中上階層隨時可見，皆因他們有財有勢，在政治變遷中隨時可以移民別國，對中國教會的投入可能不大。但基層人士較易接受留下香港的現實，若能教導他們承擔建設中國教會的使命，乃是非常有戰略性的。

以上所談，可說是社區教會觀念對香港現況及長久教會問題的適切性，但所遇的困難當然不少，首要的便是甚少別的基督徒的善意批評，但唯有運用香港思想自由，開放不干預的政治環境，商議、辯證每個實踐使命的方法（在這裏說來是社區教會的整全關顧，專注低薪社區），才是探究如何使信徒羣體（教會）屹立於風雨飄搖間的辦法！

亡羊補牢，過去的缺乏，但願在眼光遠大的補救行動中堅持高擧十架是適切於各時代的。

固本培元

——向社區（地方）教會進言

竭力保守一次交付的眞道是件好事，但若一成不變，墨守成規，繼續沿用守株待兔的公開講壇可能算不上擇善固執，而是抱殘守缺，坐以待斃。隨着時代轉變，地方教會一貫倚賴的福音機構勢必失去其功能。自強的教會，亦必須訂定明確的工作對象，以訂立清晰的工作方向，社區教會無疑是個很好的嘗試。但至目前階段，社區教會尙在摸索階段，也請容許筆者對地方教會（也就是本來無需改作社區教會的一切堂會）進言。

基本心態上，社區教會是由社會工作的觀念開始的，對歷史使命並不太注意，而是注重處境化的香港環境反應，基本上這也無可厚非，但根據假設，教會必要投入中國政權，即使是如人提的除主權外一切照常，但畢竟中港關係密切了，而在十億同胞前，裝備信徒是現今的工作，社區教會必須意識到本身在中國教會發展的角色，而這個確認，也必引來以後的工作。

目前，即使是社區教會的積極份子，也只囿於領導教會的極小部份，而擴展這影響，即有賴普遍會友對信仰、對鄰舍的委身，於是乎，邊做邊訓練會友是當務之急。在信仰基礎上，對神的正確認知體會是必須的（不然便會被指爲新派、社會福音），然後是敬虔的行動，包括個人的進求與神溝通及服事人羣社區的行動。誠然，在主流文化中享樂，得過且過的意識下逆流而上，堅守眞理公義，默想，以慢勝快等都不易培養，而在奴化教育下思考遲鈍的桎梏也不易突破，但若不訓練栽培，當這代開山祖師過去後又那來後繼？

若然肯定服事中國教會是今天香港教會的方向，那麽地方教會就必須加強神學的傳授，俾使日後假使家庭聚會落在信徒肩上，也不致淪爲今日大陸部份城鄉的過份重看神蹟奇事，墜入迷信之中。此外，對公開三自教會的立場，也要讓信徒知悉，分析比較該如何面對，尤其是共產黨反覆無常的宗教政策之下，而處理家庭教會的方法，彼此、集體領導的勇氣，更應糾正今天大部份信徒之迷信屬靈領袖，讓眞理，而非某個人成爲信徒的眞信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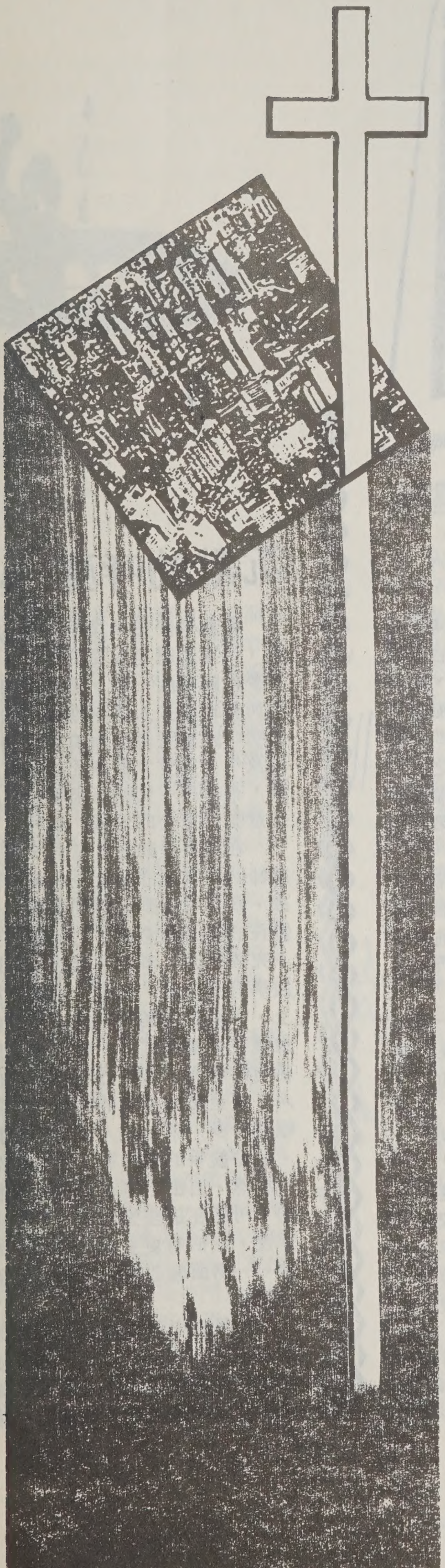
其實，這不單是對所謂社區教會的要求，對每間地方教會，要求豈非也是一般？

當然，從解決幾個中國教會問題來說，社區教會做的只是有限，不外是初步結合「社會」關懷與「靈性」關懷，在副作用上也許能減低宗派主義，提高信徒自覺性。然而，對政治與信仰、知識理性、神學等不同層面的問題，則仍需努力，而掌握分析工具的知識份子更是責無旁貸。冰封三尺，非一日之寒，解決當然不能一蹴即就。

慷慨付死易，從容就義難，銳意求變是極需勇氣與苦幹的。衷心祈願社區教會（其實應是每個地方教會），眞能自強不息，不再固步自封，有活力、不斷更新地見證萬軍之神。

反求諸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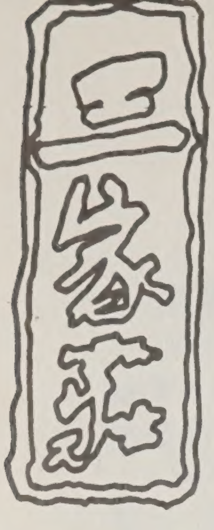
這篇文章只屬嘗試性質，其實並無甚麽新穎的見解，但若能引起衆弟兄姊妹從較廣的角度看地方教會的使命，從理論層面中跳進實踐，從墨守成規踏進亡羊補牢，每個人（包括筆者）委身探索追尋，則於願足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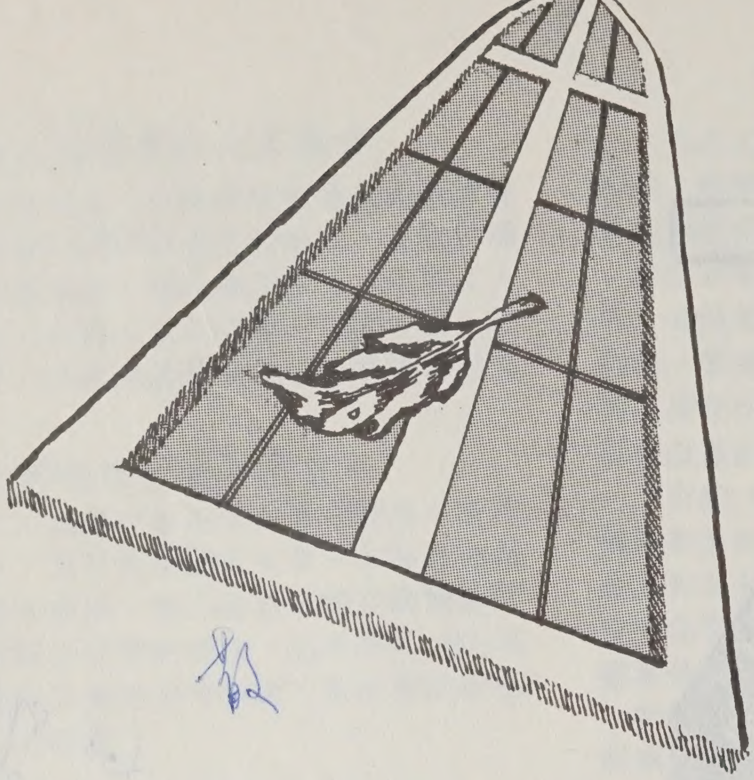


跋

地方教會從起初便是教會延續，使命踐行的基地。在分別爲聖與適切時代兩個要求當中，地方教會不斷更新演化。形式上或許有修訂破立，但服事神和服事人的責任始終如一，教會在基督耶穌的帥領下，必靠着上主的恩典，在每個時代中屹立不倒，彰榮主名。

今天，社區教會，文化教會等等地方教會規模觀念被重新檢視及試驗，一切尚未成熟，定論還有待更多深入研討及嘗試。聚沙成塔，集腋成裘，本期文章也可說百鳥爭鳴，各有所重，但總意還是反覆思想地方教會可走和當走的路。期願弟兄姊妹本着肢體相關，教會是家的基礎，以開放而又嚴謹的態度，重新思想所屬教會的工作方式，找出最適切的工作方略。找着了，便委身奉獻地全力以赴，亦在過程中反覆檢討反省。校正方向，抓緊自神而來的指引，令地方教會背負和履行天國的使命，免得白佔地土，待留嗟歎，而是落實見證，踐行使命，拓展上帝國度，直待主臨！





陸天生死了 赫

陸天生死了。爲甚麽要提他？因爲他是浙江東陽縣教會中人，他的死也在《眞光》這份基督教地下刊物的《東陽特輯》中被披露，指出中國政府出爾反爾，表面落實宗教信仰自由，骨子裏欲置教會於死地。該特輯再提出這是中國政府拿東陽這窮鄉作試點，企圖再次打擊宗教，同時陳列其他例證：民兵擾亂聚會點，洗刼聚會點、爆破聚會點、抓人進牢等宗教壓迫行動。這是重新抓緊宗教迫害的表徵？莫非中國教會又如文化大革命的要面對另一場浩刼？

陸天生死了，雖然香港有人曾經入內訪問，反映當地混亂乃源於李常受派的騷擾，但一則顯示國內教會之不安寧，二則仍不抹殺官方暗中顚覆的可能性。故此，國內教會始終是令人憂心的。

陸天生死了。這不是一件孤立的事，上海和廣州公安局也設立了特別部門，專門搜集基督徒資料，嚴密監視信徒，甚至有下令停止海南省家庭教會，警告上海家庭教會領袖，關閉減少聚會點等強硬措施，正是風雨欲來，矛頭又要指向不與三自合作的家庭聚會了。

陸天生死了。雖然有傳言說是教會中異端迷信之惹動官僚層干涉，但其他種種抓緊了的、排擠性的反家庭教會措施又怎麽解釋。接納家庭教會，合力完成使命，肢體功能等言論難道是口舌之快？坐言起行，坐人大的宗教領袖們，你們爲何眼巴巴的看着弟兄姊妹受苦？

陸天生死了。反覆無常的政策委實令人無所適從。委曲求全與犧牲歸秘，二者都不能逃避政府的干預或控制，究竟我們基督徒何去何從？

陸天生死了。若果這一兩年內仍對教會與政府，如何在共產中國作見證等問題一無所知，也許，不久的將來，要死的，將是香港教會。而中國教會的明天……。

註：部份資料取裁自《香港時報》轉載的《眞光》132期《東陽特輯》（1982年7月4日出版）及《莫忘神州》八二年十月號（中國教會研究中心出版）。此外《景風》82年九月號曾評論此事，將出版的《信息》亦會論及此事。

沉默的呼聲 邊

愛麗絲夢遊仙境是美麗的童話，但童話總有說完的一日，正如夢終歸會醒一般。隨着中國大陸與戴卓爾夫人談判期間，強烈申明中國對香港所擁有的主權，以及中、英雙方對條約的基本歧見，香港在可見的將來維持現狀這意願已完全的幻滅。嗚呼！

在這衆說紛紜的當兒，弟兄姊妹間的話題亦常扯到香港前途去，當要考慮到去留問題時，發覺在心態上願意留下的爲數極少，究其原因，多是不願喪失現階段享有的自由，無論是物質生活上，言論或就業等方面；其次就懷疑在共產制度下，個人價值所佔有的地位：擔心在集體高於個人，甚至壓制個人的制度下，要犧牲許多，諸如個人才能的發揮，自由競爭的機會等，才能生活。誠然，自由平等是絕對要維護的：可是在這些堂而皇之的理由背後，恐怕有更主要的原因，恐懼——對面臨改變和主動去變的恐懼。

如果歷史的進展是顯示神的計劃的話，香港的信徒必然要面對如何在共產中國作基督徒，如果神要求我們放棄一些成習，諸





如在資本社會下的自由，存開放的態度去認識，投入中國的社會；不以自己爲高人一等，去認同中國信徒的處境，甚至同化於他們的生活之中，將他們的問題作爲自己的問題般去面對。我們願意嗎？這是一個要求犧牲和付出的時候，是心志和態度的考驗，是必要做的抉擇。且聽神對以利亞說：「你在這裏作甚麽？」

也許有弟兄姊妹認爲神的普世計劃自然是要完成的，但我的個人領受不在這裏，離開香港亦可以是履行神的旨意，何必強加恐懼轉變這罪名於信徒頭上！

如果個別弟兄姊妹眞的有特殊領受，（或認眞嚴謹的思考這問題而決定離開），就讓歷史去驗證這帶領好了，因爲這是個人向神的交待。可是，在抉擇之前，香港信徒有否眞誠的面對自身是中國基督徒這身份，仔細的考慮過我們是在香港這社群中受培育，對這群人有責任的呢？耶穌說愛你的鄰舍，就是要門徒積極主動的去關懷周圍有需要的人。今天，請別讓一句個人領受就輕輕的抹掉了「誰是我的鄰舍」這問題。

神學生與大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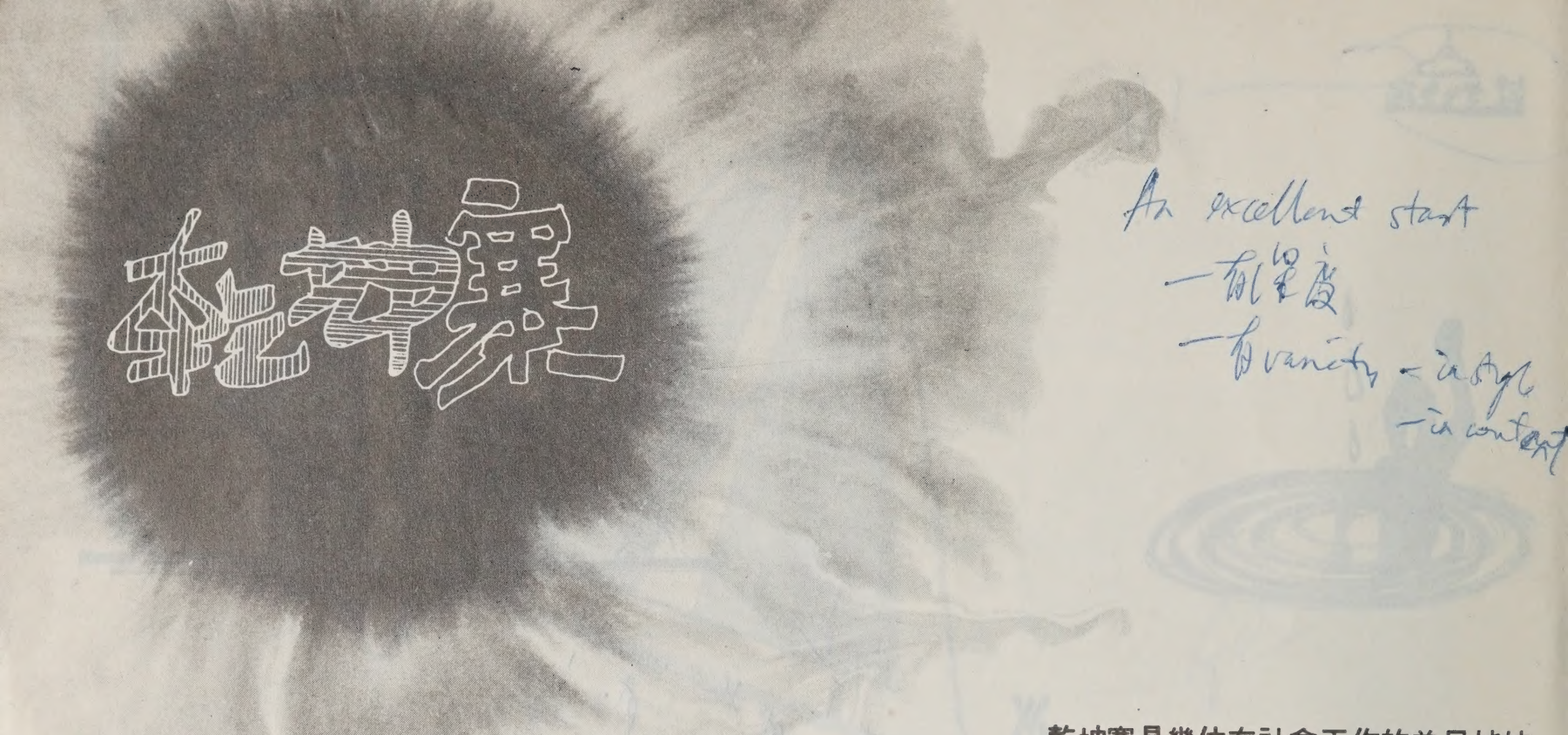
鳳

與幾個大專基督徒同學談話間，不約而同的發覺一個怪現象，就是在教會裏與本地的神學生相處方面有點困難。他們有在講壇上公開評擊大專生的行爲思想，有的懷疑大專生基督徒領洗的動機，有的非議大專基督徒的刊物雜誌等。這一連串的事實，有時眞教人摸不着頭腦。他們不是在講道裏，在個人輔導中，重複又重複地着重弟兄姊妹彼此相愛、肢體間互相配搭的道理嗎？爲甚麽會出現言行不符的雙重標準呢？

也許，這些現象和兩者接受的訓練有極大的關係，而其中思想方法又是重要的分歧點。大學的氣氛環境容許思想自由發展，接觸面也較廣，故此思想方法比較外展，而神學院目前的政策往往着眼於宗教工人技術訓練，神學思想的傳授也較單一，比較傾向還原式的思想，強調萬物以神爲本，提供明確的，萬物非Ａ，則Ｂ，是非題式的答案。在這個思想系統裏面，萬事是非黑白分明，完全沒容納一些灰暗不明的區域，與一個開放的，對事物非絕對化，探求神學性，處境化的解釋之傾向大異其趣。其實兩者本無衝突，對拓展神學、信仰知識，堅守信仰的純正與適切等切有裨益，只不過當二者演變成人本與神本方法學之爭時，人各執己見的老本性又出現，彼此自足的意識引來誤會與敵我式辯爭而已。

無庸諱言，在教會目前的形勢，大專生和神學生都會是領導層的柱石，若然從起初便不能和衷合作，交流共濟，則衝突混亂，方向模糊，終久羈拌地方教會發展。故此，彼此了解、體恤，却又砥礪支持、彼此激勵，互相教導正是教會增長之道。

順帶一言，筆者眼見的神學生實在受着太多的囹圄，以致不能更充份更有效的事奉了！其一是太着重其訓練技工式的神學院課程，鮮有容許神學生兼看各方不同的神學思潮或近代思潮，社會分析過份單一（甚至只是輕輕帶過），其二是課餘事奉太多，由學生佈道團以至堂會主任，功課與事奉已使人疲於奔命，根本不容許個別發掘知識，鍛鍊思考。與其把人用殘用廢，至終不能一生有遠見地事奉，平白消耗人材，不如容讓其幾年間努力裝備訓練，將來有見識有眼光地爲教會闖出新路。各弟兄姊妹，這個想法若何？



乾坤寨是幾位在社會工作的弟兄姊妹，從各方面所得所感，訴之於《橄欖》讀者。雜而成章，短小易讀，謹願弟兄姊妹閱之能引爲鑑勵，誠實自新。

再思量和化靜爲動　方嫄

只要你願意清醒，不自欺地反顧。不難發現生命中充滿諷刺。像自己吧！一個不愛寫稿的人，偏偏常與文稿書刊結「緣」。這種「結緣」好比走江湖、跑龍套那樣，相當班門弄斧，游擊意味重，甚麽都來兩下，內容勉強而馬虎，遑論「深度」，却不乏苦悶。然而雖有苦悶云云，又成不了《廚川白村》那種「象徵」，沒有昇華，日子一久，就在死寂氛圍裏混濛過去了。

編輯希望有稿，稿是不會沒有的。由於筆下既無思想、獨立、敢言的成份，對「橋樑」又只能說沉默是金，頂多僅堪徘徊在零星落索的邊緣，如此而已。

《橄欖》一貫突出的宗旨，是讓基督徒知識份子談思想、說問題，或作「探究」（如交流?!）這些隨着時代推展、社會急變，似乎出現了值得商榷的地方。

先說思想：假設所謂思想是行動的指標。換言之，沒有思想就沒有行動?!長久以來，知份們做甚麽事都一定要找理由支持，否則，便覺得不是味道。所謂「思想」對基督徒知份尤其重要，沒有「思想理論」作後盾，說的話也站不住脚，還能提甚麽行動？其次，思想圈子兜多了，那份應思想而生的呆相，的確是有點問題，再作些「探討交流」，自然落得「順流而下」。

人間不見得常是中庸之道，走極端的總比較多，重視思想有它的背景：如實現壓力不大、閒暇較多，個人對爲何而生、生而爲何等類型的問題比較喜歡探討。對基督徒而言，是爲何而信？信仰內容的鑽研，生命的實踐等問題。現今的基督徒思想內容及方式雖比較傾向實際，但僅限於「傾向」，離實際還有一段路走。從《橄欖》文章得來的印象是內涵不多，仍常在名詞、文字上兜圈子。由於自己曾是兜圈子的人，經驗所得是兜圈子太吃力，極其傷神，而且主導意識避不開見仁見智的俗套主觀，不然，那會「有人批評《橄欖》有破壞、無建設」呢！

在這個弄不清「知」和「識」的表現有着極度差距的年代，籠統談論思想非但沒有好處，還可能引來固步自封的弊病而不自覺，所謂「在腦袋裏解決了問題」，就是和實際脫節的表現。思想和行動的分野在基督徒知份心目中其實相當含糊，尤以那些喜歡批評時用「破壞、建設」二分法的爲甚，望文生義是很直覺不邏輯不合理的渾念頭，至於腦袋僵化是「幸福」還是「悲哀」呢？恐怕只能說如魚飲水，冷暖自知了。「破立」終管是件難事，也是大家的事，評者是毋須多憂的，回頭再說《橄欖》，窃以爲目前既定的宗旨是值得有心人再思量的。把一份刊物和一個特定羣體長久固定在一個不斷重復的過渡期內，也不是件好事。

思想怎樣和行動扣緊呢？怎樣化靜爲動，走出小圈子，透過甚麽途徑去爲香港偏受不公義不平等壓力的人羣盡力？這和「破立」一樣，是每個有心人的責任。

制度、環境、羣體與個人　欣若

標題的四個名詞概念以及它們的相互關係，均常被引用及討論，近年來基督徒中間更常強調羣體觀念的重要性，有許多人都提及制度的罪，然而筆者認為：忽略了個人的責任，才是這許多問題的主因。

制度和環境都不會犯罪，犯罪的都是一個個的人。制度和環境可以稱為是罪惡的，如果這制度和環境促使其下的個人去犯罪。不公義的制度是罪惡的，但是犯罪的却是制訂和執行這制度的人。不完美的制度是罪惡的，因為它可能促使其下的人去犯罪，但是在不完美的制度底下的個人却不是必然地要犯罪，所以制訂和執行不完美制度的人不是犯罪。誠然在不公義和不完美的制度中間有一些灰色地帶，然而並不因此否定了兩者是有所分別的。例如：極權的國家徵兵去侵略別國是不公義的制度；用物質獎勵去鼓勵學生考取良好的成績是不完美的制度。這世界上所有的制度都不完美，却並不是所有的制度都不公義。

環境不是人去製訂和執行的，所以也沒有不公義和不完美的分別，也可以說這世界都是不完美的環境、罪惡的環境，只是程度上有分別。進入或處身罪惡的環境不等如犯罪，只可稱為』不適宜』或』不受鼓勵』（INADVISABLE），而這』不受鼓勵』的情況也只有程度上的差別。

羣體的代名詞和概念，常掛在我們口邊，許多時這些概念都失去了具體意義。我們很容易說「教會」應當怎樣怎樣、「政府」應當怎樣怎樣、「團契」應當怎樣怎樣，究竟在我們說的時候，那些的「個人」要為這些行為負責任呢？「教會」應當關心青少年問題，是牧師、執事、青年團職員抑或是所有的基督徒？我們期望這關心是怎樣表現出來？我們的概念，若果不能具體到個人的層面是無法實踐出來的。

個人的責任應當再強調，在一個不公義的制度下，有那些部份是我們所製訂的、所執行的？人是罪人，也是被罪者這觀念是有意義的，但是若只把責任推到一個「非個人」的制度，却不剔出要負責任的個人，這樣子去強調「制度的罪」，恐怕只是抹煞責任吧！同樣，這世界充滿罪惡的、不完美的環境和制度，然而却不應成為個人犯罪的藉口，讓我們再次強調：要做個負責任的「個人」。

機械反應　綋人

人生下來就有眼睛、耳朵、嘴巴。眼睛的職責在「看」；看世界。耳朵的任務是「聽」；聽天籟、地籟、尤其是人籟。嘴巴的工作是「說話」；說教、說道理、說故事。

數月前，偶然從朋友處知道一則故事：「一個很虔誠的基督徒，他是一間教會的高級執事，在教會的事奉工作已超過五十個寒暑。一日，他被人發現遭人謀殺，死因涉及一宗走私犯毒案。教會對這事不滿，裁定他不能接受安息禮拜。」故事說完了，說故事的人也跑了。教會長老說：「他違反了聖經的說話，做了犯法的事，教會很對呀！裁定他不能接受安息禮拜。」唸神學的學生說：「安息禮拜只是儀式，最要緊的還是心存聖潔。」基督徒說：「聖經說判斷我的乃是主，我們不該用舌頭去論斷他人，只有神才能有資格這樣做。」非基督徒說：「他們又在攪宣傳。」這時候說故事的人，又在世界的另一角落向人說這個故事。

在世界歷史上，希特拉被評為冷血動物，因為他殺了成千上萬的猶太人。在中國歷史上，秦始皇是暴君，因為他叫人寫下「焚書坑儒」的一頁歷史。這些評價是昨日的事，今日評價換了新顏色。沒有希特拉，德國當時的經濟不能復甦，德國人的生活水平不能提升。沒有秦始皇，中國不會統一，更沒有統一的文字。惡人的形像經時間的洗滌後脫胎換骨，由某個價值面提升或下降至某個價值面。歷史忽忽的變更，歷史家不會有失業的日子。

聽了故事後，總得說一番道理，看過文字，定要將文章重寫。說道理和寫文章是嘴巴的「機械」反應，不可改！眼耳口並用的結果，叫人忙碌得很；常常會毛孔擴張，汗流滿面；心跳加速，張口無力。人云書生論政，對任何事物一定要評頭品足。我却認為此話該稍為修改一下，「人之論政，必評頭品足。」此外最好加上黑格爾的話作註腳：「凡是存在的，都是合理的。」老黑呀！你真是一個通透歷史和深悟人性的人。哀哉！人為甚麼有「機械反應」？

一個人悠閒時覺得時光難渡，但當忙碌時，會恨光陰飛逝如箭。事物有兩面，人往往只活在一面，看到一面，所以人的一生中喧吵的日子多，寧靜的時間少。饒了自己，也恕了他人吧！今日千夫所指的人，明天也許被列入聖哲之位。最近國際間不是常常上演「國無常敵」的故事嗎？似乎裁判事物是「在上」者的權利。

So distinctive?

裂

藹婷

編者按：

在數年前的港大團契，有叫K－A GAP的熱門名詞，意指知識與行動脫節。這一方面反映了當時普遍的信仰與實踐不一，而處理K－A GAP的方法，更成了這個問題的絕大嘲諷。

時移世易。現在，大專基督徒的熱門名詞，並未包括K－A GAP。然而，這是否意味着大專基督徒經已成熟，不再受這個課題困擾呢？這正是本期學生專欄要探討的。

必須指出，我們不單尚未征服K－A GAP，反創造了各種途徑，讓K－A GAP能以更隱晦、更漂亮的包裝出現。此外，信仰的實體及客觀效果，畢竟亦以我們的本質及外在表現爲依歸。因此，重新認識及整治這個課題，便成爲當務之急。我們祈望《裂》能成爲互相討論，彼此砥礪的開端。

在中學時代，已明白到儘管團契導師聲嘶力竭，叫我們一群中學基督徒，多看高力富的《表裏一致》（CONSISTENT CHNISTIANITY），但普遍中學生在信仰實踐上都難以表裏一致，這當然包括了自己在內。

那時候，倘若發現自己不能活出眞理時，都以自己的軟弱爲理由，一方面固然產生不少罪疚感，但另一方面也體會到人的極限。雖然當時理解信仰只有單純的救恩、傳福音、弟兄姊妹交通、參加聚會、靈修等，比諸今天在大專界談信仰時的「精深博大」，實在小巫見大巫；可是那時即使在狹窄的信仰裏，依然嘗試過委身的生活，讓信仰滲透、貫穿生活的各方面。

長大後，知得更多，但活得更不一致。

無疑我們可以不斷去否定中學時代各方面加諸我們身上的信仰包袱，如不返團契就是不屬靈，談到生活時要不斷念着「倚靠神」等，但那時候，儘管在成效上我們的生活不能完全活出表裏一致的信仰，却起碼願意竭力去爲信仰而賣命。到了今天，對信仰明白得更多，却建立了一套套防衛機能，去躲避我們當盡的責任，更甚者自我欺騙，以信仰在眞空中實踐，以達成自圓其說式的一致（A SELF-FULFILLING CONSISTENCY）。

× × ×

很欣賞一年級時細胞小組內的弟兄姊妹，也懷念化學大樓門前草地上的聚會。

那時候心中總有陣陣淒酸，因爲身邊感情豐富，願意分擔憂患的弟兄姊妹，不明白我的思想，如社會關懷，信仰實踐等；但另一方面，能與我「同聲同氣」的却稍嫌冷漠，理智之餘欠了一份溫馨。

到了今天，我兩樣都懷念，因爲看見了第三類的大多數。

就以社會關懷爲例，港大團契中相信大部份團友都予以肯定，今天去問「應否關心社會」已是落伍，很多人都改問「如何關心社會」了。但在校園的具體問題上，團契的關懷却是不知所蹤。

這是不一致。

究竟口頭上的關心算不算眞正的關懷？相信答案會是肯定的，但前者一定不能等同後者，因爲關懷是行動性的，一個關懷他人、關懷周遭事物的基督徒，必然帶着香氣在世上生活，口頭上的關心或是理智上

的分析只是起碼條件，但止於這樣的關懷是唯心的，除了對自己良心有安慰，或在聚會中多些傳統教導未有提及的題目外，對世界有何帮助？對基督的救贖計劃有何裨益？

「極端化」又是一個普遍的心態。以分配時間爲例，有些弟兄姊妹從少都很有計劃，因爲他／她熟悉這問題，於是在這問題上有了計劃，然後說是倚靠神，另一方面，當要面對社會關懷，不是熟悉了，於是很容易放棄計劃，放棄行動，又說是要倚靠神。究竟「倚靠神」一詞有何意義？如果在倚靠神之前人已經作了計劃或放棄的行動，這倚靠只是畫蛇添足，「與神同工」根本是空談。於此衍生下去，弟兄姊妹在關社上，若沒有全盤計劃就放棄行動，（但事實上沒有行動就難以計劃），於是整天就在兜圈子。既然我們亦未能完全明瞭神的救贖計劃，幹嗎我們相信若沒有改造社會的全盤計劃，就只能袖手旁觀？

最可嘆的是，有心的弟兄姊妹就花精力在尋找那「計劃」、那一套「模式」，而不去行動。在個人問題上不少人可以相信「腳前的燈，路上的光」，但在關社上弟兄姊妹只肯相信人爲的計劃，這種不一致是何等的大！

團契在社會問題上裹足不前，對校園現況缺乏行動去作出反應，就是上述的虛幻理性主義作怪。

× × ×

「開放」是令人懼怕的字眼，因爲它暗示了多元化，暗示了傳統可能受到責難。

在校園中弟兄姊妹高談開放，我也加入一份，談了許多日子，才發現我們在談開放時的心態，最不開放。

爲甚麽如此說呢？因爲即使我們高唱開放，但心態上依然是希望得到一些萬古不變的所謂定理，我們甚至希望得到一些行動模式，起碼在有生之年有所依循，就正是中國基督徒傳統的垢病：太喜歡簡單律例（SIMPLE LAW）。

爲甚麽很多教會都有強烈的排外傾向，或是濃厚的教條主義呢？因爲我們都慣於把事物還原，我們在簡單律例下感到很安全，因爲只需依着行，不必思考。神學性問題固然不去想，處境化問題也不用理會，這是大倒退，因爲完全忽略信仰的適切性。

弟兄姊妹在這心態中過活，只會重蹈法利賽主義時期猶太教徒的形式主義，不但不能活出信仰，更常常自以爲義。而在這心態下談開放，就是在既定結論下討論，無大意義。

「開放」並不是叫我們比較不同的福音版本，然後再肯定自己的一套，這是十分消極的。「開放」是我們考慮信仰時，一方面相信有永恆不滅的眞理，所以要有神學性的討論，一方面又明白世界不斷變遷，所以要有處境化的處理。正如某教會領袖常說的名言：「福音是不變的，世界是多變的，所以我們要應變。」

因爲要應變，開放便是可貴，開放的態度和行動使我們不斷去反省，如何把眞理活在現今世代。開放應包含反成制又同時持守眞理的氣慨。

最可怕的，就是弟兄姊妹以爲自己已很開放了，但由於既定結論下的討論必然產生難以解決的矛盾，於是在心態上走到逃避主義（ESCAPISM），思想上跑上虛幻理性主義之路，而在行動上則退縮不前。

看似開放的探求者却擁有最不開放的實踐，這又是不一致。

× × ×

人類自古習於崇拜偶像，亦喜歡以偉人、英雄作自己的模範，儘管現今青少年往往失去値得仿效的對象，基督徒却不愁沒有「信徒明星」。校園中勞碌賣命，兼且思想開明進步的基督徒便常常被稱爲猛人。

我們會對石堅作奸犯科不以爲然，但對曹達華說一句謊話却霍然震驚，這是期望的不同。正因如此，在「猛人」身上發現到不一致的現象，會叫我們加倍洩氣。

在短短校園生活中，一些出色的基督徒的確爲我啓蒙，可幸亦在同輩弟兄中尋見進步者，在衝鋒陷陣後筋疲力盡之餘，這些人都帶給自己新的興奮，叫盼望油然而生。然而有一個似乎是不滅的眞理：猛人始終是人，他們一樣可以不一致。

曾有一些弟兄在校園中表現無比勇氣，甘於遭受一般弟兄姊妹懷疑、不信，而去爲信仰踩一條新路，撇開意見是否相同不談，他們這一份激情已叫人欽佩。一月冰冷的冬天他們上艇（艇戶的艇），杜鵑花季節他們不去圖書館而進入木屋區，在露宿者中間付出關懷……，他們的見證正成爲無數躲懶信徒的控訴。

但積極永遠不是一個人的全面，不少激進者都經不起時日和生活的試煉，畢業後情況更糟，只能跟隨大衆的巨輪在轉。也有不少在校園中已歸於平淡，彷彿剎時的激情只像耀目的煙花，從沒有源源不絕的生命力。一個曾經高喊爲窮苦人而奮鬥的人，在嘴嚼數十元一個的午餐時，究竟該作何感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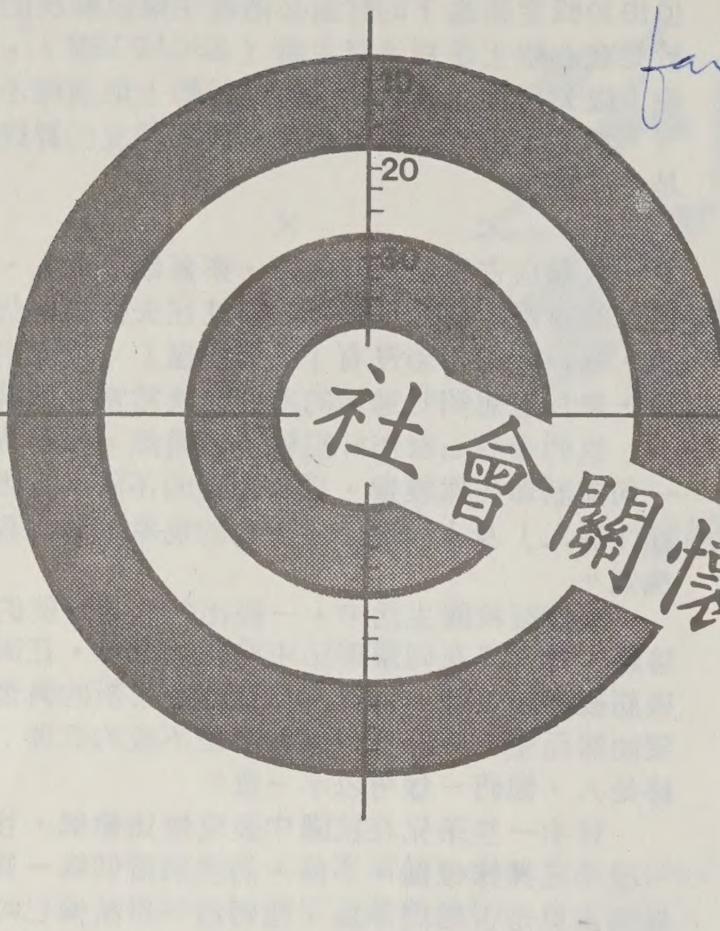
除此以外，很多激進的表現往往是尋求被認可（RECOGNIZED）的表現，爲了激進者的形象而表現得進步，是最大的自欺欺人，這些人在巨大的現實壓力下只可低頭，因爲沒有內涵的激進外殼永遠經不起考驗。

我很接納這些弟兄姊妹，事實上我們亦不應該對人有十全十美的期望，可是這些不一致，也委實叫人痛心。但痛心之餘，似乎也必須勇敢面對，不然沮喪、洩氣只會週而復始。

× × ×

發現自己和周遭的人都分裂、不一致地過生活時，自己並沒有太大詫異，根本人就慣於不一致，我們經常又愛又恨、既勇敢又恐懼、既有理想又十分世俗。可是去合理化、去漠視這些分裂的現象却是最大的錯誤，我接納不一致的現象，但不能接受它是正確的，事實上基督徒成爲多面人或朝秦暮楚是叫上帝傷心的。

去接受現況又自我批判，是痛苦的人生歷程，也是必須的；盡心盡性盡意盡力，也可能是一生不完的功課。



社會關懷的目標

周永新

有關社會關懷的討論，過往在《橄欖》和其他基督教刊物中發表的文章已不少。在幾年前，還有一些保留的意見，雖不是否定社會關懷的重要性，但總覺得社會關懷是次要的，教會或基督徒所應關注的，最主要還是屬靈生活的追求和天國福音的傳播。不過，這種「屬靈」和「屬世」事物的分割，及事情先後次序之分很快便引起不少疑問：難道社會關懷是屬世嗎？屬靈生活的追求難道不包括對別人愛心的關懷？天國福音難道只是口傳的訊息？耶穌基督的受死與復活既給人帶來新生命，難道這個生命便只屬於將來的？

無可否認，社會關懷是基督教信息不可分割的一部份，特別是基督徒如果不是過着隱逸者的生活，他與社會的接觸便無可避免：社會對他有一定的要求，而他對社會也應有所反應。只要基督徒仍是社會的一份子，他對社會便必須有他的立場和態度。這需要實不言而喻，就是耶穌基督在世的日子，也不是脫離羣衆而獨自生活。其實，基督徒應該有自己的社會觀，現今的社會雖不是將來的天國，但他在世的幾十年，決不能長期以客旅的身份自居；這個社會雖然充滿各種罪惡，但基督徒並不能獨善其身。

今天，較多基督徒注視社會關懷的問題，一方面可說是對過往的屬靈模式不滿意，這並非表示那種追求把個人困囿於小圈子的生活裏，以致基督徒的見證和傳福音工作成爲紙上談兵，一種沒有現實意義的活動；另一方面，基督徒發覺他們正處於一個充滿各類衝突和矛盾的環境裏，他們不但要應付各種挑戰，而社會裏發生的事情，對他們信仰也是一種考驗。

大致上，近日基督徒討論社會關懷的問題是健康的，這顯示基督徒相信自己的信仰是「活的信仰」，而他們也不再把自己的信仰放在「斗底下」。到了今天，基督徒應否對社會表示關懷的討論相信已過去了，這問題的答案是肯定的，因爲任何相反的意見，不但缺乏聖經基礎，也似乎與現實生活不相符合。

社會關懷已由應否的問題到了實踐的地步，這兩三年來基督教圈子裏所發生的事情，正顯示社會關懷的實踐已有了一點頭緒。社會關懷的實踐可分三個層面：即個人、團體及區域性三個層面。當社會關懷開始受到注視時，提倡的是個別基督徒「鹽」和「光」的作用。其實，「鹽」和「光」的道理，一向在講道中都是熱門的題目，但現在把問題放在現實環境裏，產生的意義便迴然不同；最低限度，基督徒必須落實的考慮「鹽」和「光」在他周遭環境裏的意義，他必須回答：信仰在他生活中起了什麽作用？他所彰顯的「光」對別人產生了什麽影響？這些都是具體的問題，而答案也必須經得起事實的考驗。

不過，個別基督徒的力量十分有限，而現實社會的阻力却非常巨大；況且，基督徒在關懷個別有需要的人時，決不能對造成這些不幸事件的背後原因無動於衷。過往幾年裏，我們曾聽見不少基督徒醫護人員、社會工作者、教師、律師等，不時對社會裏不平等現象及制度裏的漏洞表示意見。除此之外，一些基督徒甚至加入社會裏的一些輿論和壓力團體，透過這些組織對政府施加壓力，務求達到溫和改革的目的。這些行動在基督徒圈子裏曾引起一些非議，畢竟教會中保守的人士仍佔多數。不過，當事情得到更大的諒解，而參與的人也積極表白本身的立場時，這種爭論便平息下來。

在今天香港社會裏，基督徒或基督徒組織在社會事件中的參與已越來越明顯：反兩巴加價運動中，基督徒的參與成爲主力，而反對日本政府篡改教科書，突破機構更是維園大會贊助機構之一。總之，基督徒的「社會呼喊」聲音已不算弱了；而事實上，現在大多數社會運動都少不了基督徒的份兒。

基督徒在社會事務的參與自然起着刺激的作用；最低限度，大多數基督徒都明白，他們不能把自己局限於教堂的四堵牆內過生活，他們的信仰應與周圍環境發生的事物扯上關係。這種態度是較開放的，而雖然實際參與社會關懷活動的基督徒不多，但因爲一部份基督徒的社會意識強了，連帶一般基督徒都在反省信仰與現實生活的關係。

另一方面，「屬靈」的定義也受到新的冲激。這並非意味讀經、祈禱等個人操練遭受到否定，但一個基督徒要過着聖潔的生活，及多結屬靈的果子，這些便再不是純粹個人的問題，而有廣泛的社會意義。換言之，仁愛、喜樂、和平等，都不單是個人行爲的表現，而重要的，是如何使我的鄰居得到仁愛的關懷、喜樂的感染及和平的對待。從群體與群體的層面來看，基督徒再不是一個個行爲檢點的「好好先生」，基督徒也是對周圍環境發生的事物有正義反應的一群，他們是有關懷的，他們極想給予有需要的兄弟一杯涼水。

我以上的描寫或許是過份誇奬了基督徒作爲一個社會群體的表現；但無可否認，近年來這個轉度非常明顯。這個轉變並不是由某一個宗派所帶起。基督徒成爲一個個見證的群體，主要動力還是來自信仰本身的動力。信仰不是死的，也不只是爲個人的享受；當我們相信神是公義的神時，我們怎能對不義的事情視若無睹？當耶穌基督囑咐我們愛人如己時，我們又怎能對有需要的人不伸出援手？我並不否認在許多社會關懷活動的背後有很多「目標並不純正」的目的，但整體而言，社會轉變越劇烈、矛盾和欺壓的事件越多，基督徒所受到的摧逼也越大。當然，有反應的基督徒未必很多，但只因要有一些反應，情況便大大改變了。

由個人到團體，基督徒的社會參與總成了一個氣候。不過氣候是形成了，但這個運動還缺乏穩固的基礎和聖經的立場。一位對社會關懷有相當認識和參與的基督徒曾指出，大多數基督徒對社會事情仍缺乏聖經的觀點（CHRISTIAN PERSPECTIVE）。這個分析很有道理：我們可能明白關懷的重要性，但怎樣的關懷才是表達基督的愛？我們可能知道應該反對不義的事，但聖經又如何教導我們分辨是非？換言之，在社會關懷的範疇裏，我們還未能建立一套適合香港環境應用的神學。因此，我們的社會關懷便流於膚淺，許多活動亦缺乏明確的目標和指引。在此同時，社會環境越複雜，基督徒的社會關懷和參與也有點「身不由己」的感覺。

另一方面，基督徒的社會關懷還只限於個別團體的影響力可說微乎其微。不過，在現階段裏，基督徒實不能奢望起什麽作用；我們還沒有一套完整的社會觀。因此，基督徒很難對一九九七香港前途問題發表意見，這是關乎香港整體制度的決定，而基督徒也委實沒有一套從信仰而來的觀點。

最近，《突破》提議討論香港人的「根」的問題，這是從片面個別事件的關懷進到一個更深入和基本的整體層面。青年人應有正常的康樂活動，但最重要的還是找到他的「根」，他的來源和生存的目標。顯示出基督徒對青年人的關懷已進到一個更整全的地步。不過，《突破》對青年人的關懷已差不多有十年的經驗，所以才可以把工作推向一個較深入的層面，但基督徒醫務人員對香港的醫療制度有什麽立場？基督徒社會工作者對香港的福利政策又有什麽意見？政府架構裏的基督徒政務和行政主任對香港區議會制度又有什麽反應？

從以上的一連串問題，我們不難發覺基督徒的社會關懷仍甚爲有限，我們或許不用再問應否的問題，但就是肯定了關懷的意義和重要性，我們又如何達到目標？有些基督徒認爲我們太多講社會關懷了，但我們其實停留在一個十分幼稚的地步。我並不是建議基督徒把注意力全部轉向社會關懷的事上，但這方面我們過去實在有點忽略了。我們曾強調信仰的超然性，而忘記了基督徒大部份時間却是生活在社會圈子裏，他接觸的人也以非基督徒佔絕大多數；在這情況下，他應如何表達他的信仰，他與未信的人又有什麽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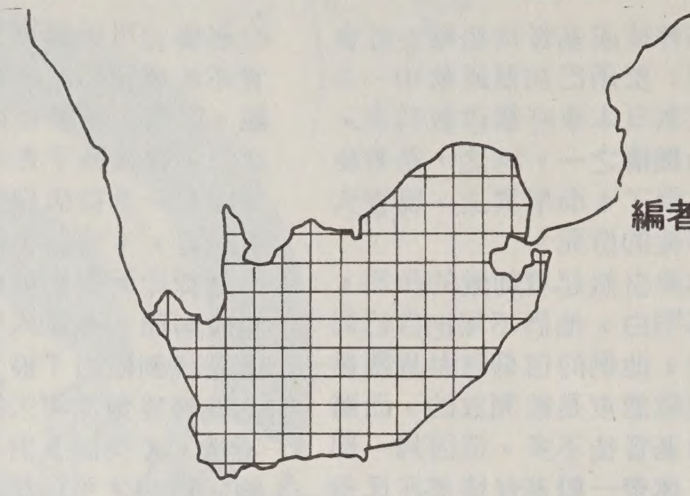
「屬靈」定義的擴大使基督徒對他與別人的接觸醒覺起來，他的信仰是活的，基督教的信息並不單是關乎將來天國的來臨，對於現今世界的一切也有永恒的意義。我想再次強調，社會關懷並不是早期一些人稱的「社會福音」，參與社會關懷活動的基督徒也絕對不相信社會改革本身能帶來生命的拯救，正如耶穌說：祂的國不屬這世界，祂並不期望在這世界上建立祂的王國，但祂的工作是更徹底的，祂以服役和犧牲來散發祂的影響力。雖然一些耶穌的門徒也希望祂在世上建立政權，但這並非不是耶穌的意願，祂的計劃並不是門徒短視的眼光可以理解的。

參與社會關懷活動的基督徒對改革社會制度可能缺乏具體的目標和方案，但一個永遠不能建立的「烏托邦」又有什麽意義？我們所重視的是基督徒信仰的實踐，脫離現實而自鳴清高的「聖潔」是建築在浮土上的屋子，但與人性不符而近於欺騙的假象又只會引起失望和幻滅。其實，基督徒的社會關懷也有獨特的目標，這便是透過行動來表達信仰的眞實，信仰或行動的支持，而行動也加深信仰的體驗。

（上文是在一次有關社會關懷座談會後的感想，此次座談會由中神余達心牧師召集，參加者有盧龍光、劉千石、宋恩榮、陳若愚、吳羅瑜等。）

南非種族歧視與基督教會

張煦羣



編者：此文稿自預告以來，因種種理由延至今期，謹向作者及讀者致歉。唯願對南非情況的知悉帶來反省，帶來行動。

約翰拒絕工作

約翰是英國麥康尼電子廠（MARCONI）的工程師，工廠方面要求他設計一套精密的微波通訊系統，當約翰聽到這套通訊系統是預備運往南非的時候，他斷然拒絕了這項工作；「這系統的高水平放射器無需中途發射站而能連接五百里內的通訊系統，普通用途的通訊系統是無需如此精密的，這一系統用來應付游擊戰爭最適合不過，在南非這可以將所有軍事基地的通訊聯起來，而不必擔心被游擊隊破壞。當我發覺這事實時，我對公司明白表示我不願意參加這項工作。」不單約翰拒絕這項指派，約翰的工會——科技僱員工會——亦堅決的支持約翰這杯葛行動。有甚麼原因引起約翰這樣大的反感，以至他甘冒被解僱的危險，也有甚麼原因，使工會強烈支持約翰的行動？我們一定要去了解南非種族隔離政策的實況。

二十世紀人類的醜聞

有人稱南非的種族隔離政策是「二十世紀人類的醜聞。」這政策使數以百萬計的人長期生活在恐懼、絕望和痛苦之中，剝奪了大部分黑人的權利，使小部份的白人對大多數的黑人進行了殘酷和無情的剝削。

歷史背景

歐洲白人在十七世紀開始沿南非海岸殖民。一七五二年荷蘭人開始侵入南非沿岸地帶，一八〇六年英國殖民者亦開始侵入南非，大量移居，一八九九年英國殖民者與荷蘭殖民爆發「英荷戰爭」，荷人被英人擊敗，英國成立了南非聯邦，賦予自治權，成爲英聯邦內一個「自治領」。白人在南非取得絕對統治。並於一九六一年正式宣布成立南非共和國。

種族隔離主義的出現

白人取得統治地位之後，便逐漸鞏固白人享有的特權。一九四八年，馬蘭領導的英裔國民黨與夏云嘉的荷裔黨組成聯合陣線，在大選中獲勝，聯合政府上台後大力推行種族隔離政策，於一九五〇年五月正式通過「種族隔離法」，美其名謂讓各種族可獨立保持和發展其文化的特色。

政治歧視

政治舞台上，只有白人有投票選擧和被選權，黑人被剝奪了這些權力，造成白人全面控制政府和決定所有公共政策的局面。在政治上，一切以白人政治權力爲依歸，大力推行種族隔離政策。

白人壟斷資源

政府將全國百分之八十七的地域劃給只佔全國人口百分之二十的白人。而佔全國人口達百分之八十的黑人却被圈在只佔全國面積百分之十二的狹小貧瘠的「保留地」內。在白人區內，成千上萬的有色人種被強迫放棄家園財產，流徙到保留地內，而他們的家園就被白人佔用。聯合革新宗的紐壁堅在八月訪問南非之後說：「種族隔離政策最使人震慄的後果就是到處都有社區被連根拔起。」

保留地通常是最缺乏資源、最貧瘠的區域，黑人在這些區域內、缺乏足夠的糧食、缺乏就業機會、缺乏醫療服務，缺乏教育機會，加上人口衆多，大部分的黑人都生活在赤貧和飢

餓的邊沿中。黑人嬰兒的夭折率是白人的五倍，在黑人保留區內，超過一半嬰孩未滿五歲便死亡。白種嬰孩的死亡率平均是每千人中有十六人死亡，但黑種嬰孩死亡平則是每千人便有二百二十六人死亡，一位教會領袖曾訪問一處保留地，說：「這些保留地只是白人搾取黑人廉價勞工的集中營而已！」

阿盧的故事

阿盧出世了，他在南非的保留地內出生，阿盧是黑種的，正如世上許多嬰孩一樣，阿盧期待着溫暖的父母之愛，但阿盧很快發覺，他祇可以半年才見到父親一次，正如許多住在保留地的黑人父親一樣，他們在保留地內面對的只是貧窮和失業，他們唯有被迫進到白人地區裏替白人工作，他們提供了大量的廉價勞工，讓他們的白人僱主搾取。

阿盧不久便會知道，他本來有三個哥哥，但都因爲生病而先後去世，阿盧的媽媽非常擔心阿盧養不大，因爲一半在黑人區的孩子不能活到五歲。在南非，一九七二年時，每四百名白人當中便有一名醫生，而黑人，則每四萬四千人中才有一位醫生。

如果阿盧幸運的話，他能漸漸長大，進入適學年齡，他可能開始上學，但不久他就會發覺，他永遠不能和白人的孩子一起上課，因爲南非的法律規定，禁止黑人和白人一同上學。他發覺自己的校舍是破舊的，學校的教學器材是霉爛的，他也會發覺一個事實，他永遠不能和他的白種朋友競爭，因爲政府規定，每一個用於黑人兒童教育的盧布，便要有相比的五十盧布用於白人兒童教育上，白人政府的政策是要維持黑人教育劣於白人教育！

當阿盧小學畢業之後，他便會知道自己再沒有機會讀書了，政府認爲根本不值得爲黑人辦那麽多的高等教育。阿盧現在面對一個很大的問題，在保留地內他沒有工作做，他大部份的同學也面對同一問題。阿盧唯有步父親的後塵，進入白人區域中找尋工作。

在城市中（南非所有城市都被劃爲白人區），阿盧看到許多「祇准白人進入」或是「祇准白人使用」的告示板，阿盧處處非常小心，因爲他知道一個黑人誤闖黑人禁地的後果。在南非，從餐廳、巴士到洗手間，都受種族隔離政策的支配，黑人是無權與白人一起享受同等權力的。

阿盧多半會在約翰尼斯堡找到一份工作，但他每天天未亮便要起床，因爲他需要花差不多兩個多小時在交通上。黑人不可以在白人區居住，到白人區工作的黑人必須住在市外的黑人市鎮，阿盧就在蘇維矣找到一張床位居住，每天乘火車到約翰尼斯堡工作。在每天清早上班的路上，阿盧都可以看到他的黑色弟兄清道夫，抬着垃圾桶，追着垃圾車倒垃圾，在南非，法律規定，沒有黑人可以擔任高過另一個白人的職位，所以黑人做倒垃圾的工作，白人則充任司機駕駛，而白人的習慣是永不將車停下等黑人倒垃圾，黑人必須在車子駛離前趕在車後將垃圾倒進車廂裏。

阿盧的工資很低，在南非白人與黑人的收入相差很遠，在一九七〇年，黑人與白人的收入比例是1:17.5，在一九七五年，則是1:18。雖然如此，阿盧也必須幹下去，因爲他沒有任何技術，根本上，其他的黑種弟兄，也多是從事非熟練性質的工作。阿盧也知道他自己永遠沒有機會成爲熟練工人，因爲根據南非的「膚色禁制法」，白人工會及僱主有權協議禁止黑人在該行業內從事某種技術性的工作，而將職業留給白人作爲專利。在學徒訓練方面，白人僱主有不明文規定，儘量不僱用黑人作學徒，在一九七五年，95%的機器學徒是白人，而在電子行業中，90%的學徒是白人。

而且「工作等級法」規定將工作分爲十三級，黑人只可從事最低之七級。雖然在一九七七年政府將限制提高至十一級，但又同時加上：㈠白人與黑人不得同級工作；㈡黑人不得任白人上司；㈢公司不得因僱用黑人而將白人辭退。

阿盧雖然感到不滿，但他一點也不敢表示出來，因爲他很清楚這樣做會帶來甚麽後果。政府的「通行證」法規定，每個進入白人區十六歲以上的黑人都必須携有「通行證」，通行證有持證人的名字和種族，更需要有政府和僱主的簽字，凡是在被查問時不能出示通行證的即立刻被拘捕，被捕者可被罰款一百盧布及入獄三個月，並立刻遞解回保留地內。阿盧知道，單在一九七五年內就有三十八萬人被遞解返保留地。

而且，法律又規定如果黑人在白人區㈠上工第一個月內即遭解僱或㈡六個月內遭受二次解僱、或㈢在一年內被解僱三次，便會遭遇被立刻遣返保留地的命運。在保留地內沒有工作，沒有食物，只有死路一條，所以，阿盧是敢怒却不敢言。

最重要的，是阿盧明白白人的皇牌是甚麽，南非的白人政府會毫不猶疑以最極端的強暴去鎮壓任何形式的不滿，雖然聯合國在一九六四年已通過一項對南非實施軍火禁運的決議，但西方國家像英、美、法及西德等却一直向南非供應武器，英國自一九七一年開始恢復向南非出售軍用飛機，西德幫助南非設立裂核變研

究所，而法國則向南非提供了「幻影式」戰鬥機。今日南非擁有一支強大的現代化部隊，軍費的支出佔了整個預算之百分之十八，南非的常規武裝部隊，估計在八萬人左右，而後備部隊有二十六萬，飛機五百多架，其中二百四十架爲戰機。此外又有七萬八千「準軍事」部隊，其中受過「反恐怖」訓練的秘密警三千多人。

一九六〇年三月二十一日，黑人在沙佩維爾所舉行的反政府逼害黑人事件中被鎗殺，二百多人受傷。同年六月，一百三十萬非洲人舉行反對「班圖自治法」運動，也遭到鎮壓，一九六九年碼頭的黑人工人在都班罷工，全副武裝的軍警及政治部人員衝入船塢，逮捕一千五百工人，並在四小時內將其中一千一百餘人解返保留地。一九七六年八日當約翰尼斯堡附近的蘇維矣黑人區的學生因反對使用非洲荷語作爲授課語言而進行示威時，南非軍警立刻開入該區鎮壓，造成超過一百名學生被殺，數千人受傷和被捕。被軍警射殺的，大部分都是青年和兒童。

政府通過許多法案。「鎮壓共產主義條例」、「一般修正法案」、「內保曲全法」等等賦予保安警察非常廣泛的權力。可以無需任何控罪而將人長期拘留。政府解散人權組織，封閉反對種族隔離的刊物。一九七七年十月白人政府禁止了十九個黑人覺醒運動的組織，同時又宣佈針對種族歧視的基督教研究院爲非法。

在南非中有許多良知政治犯。國際特赦協會一九七八年的年報指出，南非的政治犯數目自一九七六年以後急劇增加，其中許多是青年人和學生，連南非的司法部長也不得不表示詫異，政治犯中竟有十四、五歲的兒童。

更嚴重的，是更多的證據顯示，南非軍警使用酷刑虐待犯人的事例愈來愈普遍，而且得到政府方面同意。一九七七年九月，以提倡和平方法反對種族隔離政策的黑人人權運動領袖史提夫比高在被警方拘禁時死亡，司法部長古拉格宣佈他是在五日絕食之後死亡的，但事後的調查資料顯示，却發覺比高在獄中被警方嚴重毆傷，之後再被縛起手腳，脫光衣服，數日後因沒有適當醫療而因傷斃命。

除了比高以外，在一九七七年內至少有十名其他的良知犯人在保安警察的拘禁中死亡，雖然警方當局解釋其中五人是在獄中吊頸自殺，兩個從高處墮下身亡，三名死於自然，但國際特赦協會所搜集的證據顯示，他們身上都有被酷刑虐待的痕跡。

種族隔離政策將南非變爲一副以制度化的強暴和恐懼作基礎的機器，在這制度下，人不能彼此信任，也不能彼此尊重，人生活在絕望和恐懼之中，不單是黑人生活在恐懼當中，連白人也是生活在恐懼當中，簡言之絕望和恐懼可以概括了我們對南非的描述。

基督教會的反應

南非國內

面對種族隔離政策，教會有不同的反應。

南非最大的白人教會——DUTCH REFORMED CHURCH——不單在教會內實行，種族歧視，拒絕黑人參加教會，而且一直積極的支持政府的種族隔離政策。南非國內有一個由具有勢力和最富有的白人組成的秘密血盟，目的是維護種族隔離政策，四位前任的南非總理是血盟的成員，許多部長、銀行家和工業家也是，而此外，血盟最重要的成員便是白人教會的牧師了！

當然，也有不少南非的基督徒爲反對種族歧視而付出很大代價。一九七七年四十四名神職人員——包括兩名修女——因在警察總部門外報佳音而被捕，被控以非法集會的罪名，當晚他們手持蠟燭，齊集在約翰尼斯堡的警察總部外，抗議當局不加控罪而將七百名黑人監禁，當警察拘捕他們的時候，他們一直沒有停止唱詩。

南非的基督教協進會一向強烈反對種族隔離政策，前總幹事JOHN THORNE 牧師，公理會的會委，就因反對種族隔離政策而被捕，今年五月，有五十三名基督徒（其中有四十七名是神職人員），爲反對 JOHN THORNE 牧師之被捕發動遊行，也被當局以非法集會的罪名加以拘捕。南非基督教的現任總幹事是一位黑人的聖公會牧師TUTU ，一位有四個孩子的父親，也堅決反對種族隔離政策，他宣稱「種族隔離政策拒絕了耶穌基督的福音，基督來是要將把人隔離的牆拆毀，而種族隔離的政策却要將這堵牆重建，在神的教會中，無論任何種族、膚色、文化、性別，都不重要，因爲在主裏面我們都是神的兒女，我們是合而爲一的。」他將一生獻出去使南非變爲更公義、更和平的國家。他拒絕携帶黑人必須携帶的「通行證」，寧願入獄。

國際

普世教會協會針對種族歧視成立了「反對種族主義事工部」（PROGRAMME TO COMBAT RACISM），反對種族主義事工部爲基督徒反對種族歧視的努力樹立了典範，但也替普世教協帶來不少爭論、批評和誤解。

該事工部在一九六九年成立一項「特別基金」，目的是在世上彰顯公義，使不平等的權力重新調配，該項基金來自世界各地教會，特別是荷蘭、德國、瑞典、加拿大和美國的教會，此外挪威、荷蘭及瑞典的政府亦有捐助，但規定不可超過總數的百分之五。

這項「特別基金」的「不控制撥款方法」引起了不少爭論，南非循道宗就大力抨擊這一撥款方法，認爲該款項可能被用作購買軍火之用，英國聖公會內就有人因「特別基金」而提出認爲聖公會應退出普世教協。

「特別基金」基本上是給予有需要的地方作爲人道的用途，如社會服務、教育、醫療……等等，而先是用作使人覺醒和良心化的工作。但普世教協並不強硬規定接受款項的單位如何運用該筆款項。反對種族事工部所持的意見是：「不控制撥款方法，是表達本事工部對所有爭取政治、社會和經濟公義行動的承擔，撥款並不表示我們贊成或反對以武裝對抗強暴的政府。」津巴布韋政府的前身愛國陣線和南非的黑人工會同盟都曾接受過「特別基金」的撥款。

此外普世教會協會也推動其他方法反對南非的種族隔離政策，在一九七二年普世教協決議，呼籲全世界的教會去影響當地的政府和商業機構，將在南非的投資撤出，理由是外國投資往往強化了種族隔離政策。在一九七四年普世教協通過它自己的財政秘書，呼籲六間貸款予南非政府的銀行停止借貸給南非，如不獲答允，普世教會協會將會把儲存在這些銀行戶口的存款提出，同時呼籲所有基督徒共同施加壓力。

世界各地的基督徒對這些呼籲都作出反應，以下舉出兩個例子：在比利時，由三個宗派：改革宗、抗議宗和革新宗聯合組成之聯合基督教教會自普世教協呼籲以後，決議通過將在蘇格蘭普爾銀行（SOCRETE GENERALE DE BANQUE）的戶口取消，在取消戶口之前，教會主席曾先與當地銀行之董事長會談，但該行拒絕停止貸款與南非政府。教會並將與該銀行商談之結果呈交政府參考，政府表示凡是政府擁有股份之銀行已經停止在南非的投資，但比利時政府無意管制私人銀行。一九七九年比利時與南非簽訂一條有關鐳之合約時，教會亦爲此提出抗議。

丹麥的教會亦成立了自己的「反對種族主義事工部」，一九七四年丹麥「反對種族主義事工部」發出一項聲明，反對丹麥在任何種族隔離中漁利，但對普世教協呼籲將投資撤出南非一事的意見却未達一致。丹麥反種族主義事工部所持的理由是因爲南非國內黑人對這項提議之意見未達一致；丹麥教會乃改爲呼籲在南非投資的丹麥公司改善當地黑人僱員之工作環境，他們並準備了一份研究報告，顯示丹麥一間大企業「東西公司」以極低的薪水僱用黑人，資料發表以後，丹麥輿論譁然，但該公司態度非常傲慢，將所有指控稱爲謊話，丹麥的反對種族主義事工部乃詳細將「東西公司」在南非之活動及該公司如何破壞聯合國對羅得西亞禁運之證據發表，一九七四年，該公司的董事局終於與丹麥反對種族主義事工部舉行會議，答應改善南非黑人僱員之工作環境。同年，丹麥反對種族主義事工部獲得該國頒發「人權獎」之殊榮。

香港的基督徒可以做甚麽？

置身於世界的另一端，南非的這一宗二十世紀的醜聞對我們有甚麽相干？我們又可以做些甚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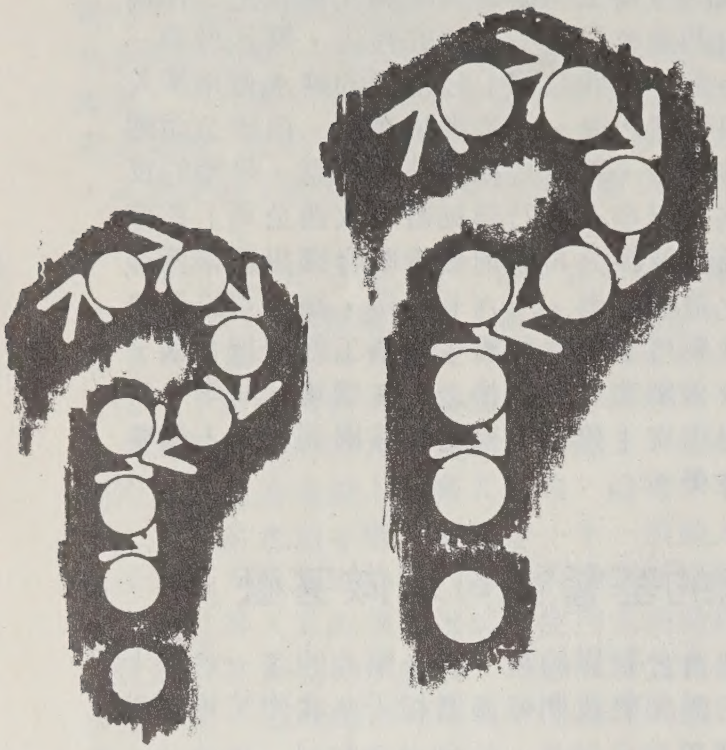
我們在香港可以做的有幾方面，根據國際特赦協會的研究顯示，香港幾家規模龐大的英資財團和銀行如怡和集團及匯豐銀行等，在南非都有龐大的投資，換句話說，它們直接或間接地參予對黑人的剝削，香港的教會可以向這些財團提出要求，要它們一方面改善集團內黑人僱員的福利，同時要求它們停止貸款給南非政府，避免幫助了它們建立軍事暴力之用。香港教會在這些銀行和財團都有存款或擁有一部分股份，我們可以運用這些影響力。

另一方面，有不少基督徒任職在這些財團和銀行中，他們也應該運用自己的影響力，使公司能更公義地去做生意，如果公司一意孤行的話，他們可以像約翰一樣，忠於自己的信仰拒絕處理有關南非的事務。

「請爲我們祈禱…」

紐壁堅會督在訪問南非之後寫道：『當我最初計劃訪問南非的時候，我心中有一個問題，就是南非的問題可以不用暴力而解決嗎？但我很快發覺這是一個愚蠢的問題，暴力在南非早就成爲現實的一部分了。』不錯，強暴就是南非種族隔離下不可分割的現實。南非的教會正在這殘酷的現實底下奮鬥見證基督，讓我們依照南非基督教協會的主席所呼籲我們的：「請爲南非祈禱罷！」讓我們一同爲南非禱告。

（作者按：如果有任何讀者閱讀本文後願意參予關懷南非人權的工作，可投函來本雜誌，註明地址電話，與作者聯絡。）



編者按

隨着三十七期亞協事件的披露，各方面的意見亦漸漸出現，其中有贊成，亦有反對。但大體上均覺得純報導性的完結了此事，似乎稍欠完滿。到底這件事帶給弟兄姊妹的是甚麽？本期論壇士林君就事情之廣面作出分析嘗試，道出可能的直接因素和背後的潛藏因素，從中作出一點反省。而亞協關懷組則從切身感受出發，分享所學到的功課和隨之而來一點思想。另外，「亞協」會方亦在「回顧與展望」這份工作匯報中介紹了近期的重組。對董事會成員，財政狀況所擁有的資產和各地的事功，作出簡明扼要的敍述，如弟兄姊妹有興趣，可去函索取。

敢問

草草

拜讀《橄欖》第三十七期亞協專輯，心中湧出無數問號，現欲就該報導表達一下個人的意見。首先，敢問《橄欖》報導此次事件的目的何在？到底事先有沒有考慮到讀者的反應？因該報導只平舖直敍的描寫了事情的發展經過及幾個牽連人物的意見，讀者除了看到基督教的福音機構裏的人事傾軋，互相漫罵外，還會看到甚麽？這次的報導，除了揭露醜聞，滿足人追求刺激的欲望外？到底建設性在那裏？將一連串的包袱抛給弟兄姊妹之後，不顧而去，只推說要大家一同反省，似乎是太不負責任了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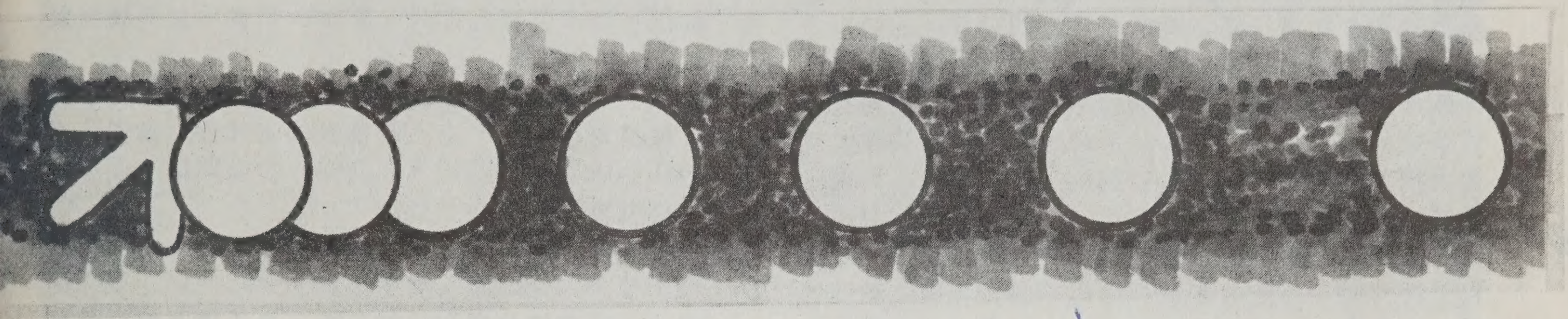
再者，單就《橄欖》上的報導，已可見該事牽連太多人的問題，可想眞實情況之複雜，有多少不合基督精神的性情流露。多少時候，凡是牽涉到太多有關人的問題，眞相常常都是不足爲外人道，除了當事者本身，有誰能了解個中情由和私人動機呢？既然我們都是局外人，無論如何也無法判斷誰是誰非，亦無法將眞相了解得透徹。從此再說到反省，事先對「亞協歸主協會」存有疑問的人，看到這幾篇文章，只有加深他們的不良印象，我懷疑這能引起甚麽反省？而對另外不知情的人，既然無法了解眞相，惘然挑起他們的疑憂，無論是太快下判斷的，抑或只是存疑不決的，相信也反省不到甚麽，既然如此，《橄欖》報導此事只有加添弟兄姊妹的煩惱，除此之外，我看不到任何益處。

以往看《橄欖》總發覺她有一套自圓其說的想法，以爲「直言，敢言，勇於探討難題」就是生活的百合匙，有不公義的事，就大聲疾呼的指責，壞的自然就變好了。兼且，認爲自己是神的代言人，面對面的指責地上的不公平和罪惡，是非常合乎聖經教訓的。這種做法驟看是非常吸引和有說服力的，但從個人經驗出發，在實踐生活上的可行性就並不高了，尤其是牽涉到人性的問題，往往都叫人灰心。當一批「猛人」發動完一個又一個的運動，講座，現實環境依然沒有根本的改變，那批參與運動，講座的人仍舊回到舊生活的懷抱中，那些「猛人」亦一一的沉寂下去。在學生時代說了許多，畢業後肯再堅持所說過的，實在太少了。換句話說，講偉大理論的人太多，肯實踐的人太少了，不成比例得令我對討論問題失去興趣。所以，越來越發覺「直言，敢言，勇於探討難題」都只是空中樓閣，是觀念遊戲一般的玩兒罷了。

個人以爲如要彰顯神國，必須要有一群好的基督徒，或者說，造就信徒就是彰顯神國的同義詞。只要這一群有屬神生命質素的人，本着肯犧牲，肯吃苦的心進入世界，還愁世界不改變嗎？所以，當前急務就是傳福音和造就信徒，要兩者都做得有效，最要緊的就是個人與神的關係和生命質素的操練，勤而有恆的讀經，祈禱是不可或缺的要旨。所以《橄欖》不如多登一些見證文章，內容多點傳福音，得勝的經歷，教導人如何看聖經等等，強如此等沒結果的報導。

聖經教訓我們「凡事都可作，但不都有益處，凡事都可行，但不都造就人」，是要人不可妄用自由，要憑着愛神愛人的原則行事。文字的影響力之強大，是不可輕視的。敢問《橄欖》運用這自由的動機是甚麽？亞協專輯對神國的貢獻在那？對增添信徒愛心有甚麽裨益。請切切思想！

未央



—亞協事件之後

亞協關懷組

許多時候，《橄欖》都被批評爲有破壞，沒建設，和缺乏立場，筆者在認識這些批評下接手負責「亞協事件」的報導，亦早料到後果是彈多於讚；儘管文章中交待清楚此舉的意義在於誠實面對問題，但相信認同目標的人也不會多，不過抱着喚起弟兄姊妹切實反省信仰的宗旨，和堅信信仰必能切合實際生活需要，總覺得這個是不能逃避的責任，況且，更有那創始成終的神在看顧保守，相信這次報導應能引起更多討論和眞誠的溝通。

反求諸己

在第三十七期出版後，我所聽到的反應却有點叫人不快，特別是知悉部份讀者對在「亞協」事奉的弟兄姊妹投以奇異或看不起的眼光時，心裏實在感到悲痛！爲甚麽弟兄姊妹竟如此冷漠，一點肢體相關之心也沒有呢？是否讀者看「亞協事件」時是抱着看《明報週刊》的心態出發呢？却沒有想到彼此都是主內肢體，息息相關。今天是亞協——在教會裏一同事奉的肢體——有一點不體面的事情，但相信神的心意是要我們懷着彼此一同受苦的心志去面對困難，帶着切膚之痛去扶持，絕對不允許我們心存介蒂或惡意的標記（LABELLED）在亞協事奉的弟兄姊妹。

要支持亞協的弟兄姊妹，除了在禱告中記念，或其他行動外，相信最直接的方法就是不避禁忌，明辨是非的找出導致問題核心來，亦是《橄欖》所求於讀者的。

誠然，亞協的組織和領導方式是整件事的最終因素，領導層與同工間的溝通障礙導致事情白熱化。可是，這兩個問題並非一間機構獨有的；人是不完美，基督徒亦不例外，所以基督徒的組織也難保沒有權力分配和溝通的困難。亞協事件只是一次驚鐘，提醒我們去反省和檢討在基督徒組織中，現行的組織和管理方式，有否不妥善之處？以往的成習是否太多所謂「基督徒的愛心」而沒有負責任的將機構事務交待清楚？另外，是否所有組織和管理事宜都只屬於領導層，在下的無權得知和過問呢？這是眞正對神的順服抑或只是「順民」的習性，忽略了神要我們關注和有效地管理神家的命令呢？以上一連串的問題，都是筆者悶在心裏，不吐不快的說話，它曾經挑起陣陣劇烈的情緒，但更重要的是它迫使人更嚴謹和認眞地去思索，反省信仰在生活中的地位，譬如忠於基督，萬事按愛心而行是否懸空的口號？當落實到生活層面，牽涉到人與人的利益，權力和權威時，這些原則都被束之高閣，或按人的意思被自由註釋，以達一己之私等等和基督徒休戚相關的事。

在反省過程中，越深入問題時，越發體驗到反省之需要勇氣。首先，要面對舊觀念之破滅，省察到以往的膚淺和單純，今天現實的複雜和多變，絕非抱着簡單，一成不變的方法就可實踐基督徒生活，而是需要更大的智慧，信心，愛心和盼望，戰戰兢兢的懷着敬虔，不斷自省度日，當中在拆毀間所遭遇到的不安全感，和重新建立時的障礙，都是需要從神而來的勇氣去面對的，弟兄姊妹們，我們願意付出不畏痛苦的代價嗎？

立場問題

「亞協事件純屬機構內部問題，亦即私人事件，不幸已經發生，任何的再報導和再談論也應該停業，因爲這絕不造就人。」這是筆者所聽到的另一種反應，亦是使人頗爲失望的一種論調，首先，如前文所述，這事的廣泛性和嚴重性絕非內部事件，私人問題可

以輕輕蓋過。其次，此論調亦觸及另一個更根本的問題，亦是《橄欖》長久以來所面對的，就是怎樣的內容才造就人，怎樣的文章值得在刊登。從另一角度看，是否只有能提供最終答案的內容才適宜呈現在讀者眼前，而只舖陳事實而答案欠奉的却不宜登載呢？這全取決於《橄欖》要處理的是甚麽問題了。如果世上許多事的確尙沒有最終答案，却找不到嘗試解決的人，或是人在那裏，却沒有機會讓有不同意見或擁有不同答案的人去交流和討論，這都是莫大的損失，尤其是對掛着熱心尋求眞理這口號的基督徒來說，更是一個無法自圓其說的矛盾。當然，《橄欖》有她的獨特的對象——大專界的基督徒和基督徒知識份子，一批接受教育較多，比較能掌握知識，具獨立思考和批判能力的基督徒，他們最有條件去一起尋求答案的人，所以，《橄欖》嘗試提供一盡量全面，不偏不倚的報導，試圖刺激甚至要求讀者去思索，反省和尋求眞相或洞見，相信是更能切合整體的需要，更能造就弟兄姊妹了。

人事之間

在整個報導過程中，筆者曾有過一段頗爲不快的時間，首先，集體辭職一事故然受着客觀因素影響，但人爲的成份是不可抹煞的，特別是莫樹恩於整個談判進程中，所表現的激烈和急進態度，的確非一般習慣的方式，令人一時間難於接受，絕非怪事。及至事後，莫樹恩在「大專神學研討雙日」公開談論此事的語調，於寄發給各基督教機構和教會領袖的報告書內容中，都不難發現那一份毫不容情和咄咄迫人的作風，這或可歸究於在一連串的突變下個人的精神和處於極度的壓力下，難免在言談之間有些失調或過火。可是，「冰封三尺，非一日之寒。」即使明知己方有理，在義正詞嚴的說理辯論之餘，是否應留心一己之態度，免得徒惹他人反感，不能令人明白所想表達之原意，反而自招誤會，增加事件的複雜性。在這裏，筆者體會到人和事的確是互相牽動，不易分割開來處理的。對旁觀者而言，要達到人事間界限分明，不讓人爲因素掩蓋事實眞相，從而明辨是非，吸取教訓，往往是知易行難，因爲人都是易受成見和第一印象（FIRST IMPRESSION)所拖累，若果沒有放下偏執之心的開放態度，是很難拓展眼界和行出適切之愛心的。

若果事情都是雙方面的話，那麽，亞協會方的含糊態度，對「亞協事工關注小組」的詢問拒絕提供正面答覆，進而以投信任票或不信任票來結束討論，是導致集體辭職的另一直接因素。對不作答之含糊或可解釋爲「亞協」會方以此爲內部行政，不需公開。但其含糊不一致之態度，更可見於事後《橄欖》曾邀請「亞協」就會方的意見申明對此事的意見，所收到的一封致「橄欖編委會」的信，表示為了保護牽涉在內之同工，不願公開對幾位同工不利的消息，故寧願保持緘默。不旋踵，《橄欖》於轉接間即得閱高保羅牧師致世界各地及香港的教會領袖的一封公開信，解釋此事之來由及會方的看法。涵中藻詞之強烈絕不下於莫樹恩對亞協會方的質疑，而且信中提給以事爲莫樹恩奪權不果，煽動同工作所引起，進而對其人格操守，作出一連串強烈的批評。於此，筆者不禁有幾個疑問：

㈠爲何「亞協」會方竟出爾反爾，一方面答覆《橄欖》保持緘默，另一方面却發表如此強烈的遣責？爲何「亞協」會方拒絕刊登高保羅之公開信，而只以保持緘默一信爲可刊登呢？

㈡爲何高牧師信內將責任只歸於莫樹恩一身，而對財政和董事局之問題，隻字不提，只以內部紀律問題視之，當事情發展到這地步時，是否適宜對行政資料保持如此高度秘密呢？

基於高保羅一信對集體辭職有更清晰的立場和意見，雖然《橄欖》並無法律上的責任（因爲已寄出之信件已不屬私人財產，發信人無權過問該信被如何處置），却甘願背上這道德責任的包袱，刊登一封亞協不願公開之公開信，爲的是得閱一較爲全面的報導，知悉各方的意見。否則，亦有違《橄欖》報導此事的原意。

後語

人生是一段不斷成長的過程，沉痛扎心的經驗往往比歡樂平穩來得深刻，更催人成熟。明瞭人世間的不完美，甚至基督徒機構亦可能有它的陰暗面，本不是值得大驚小怪的事，惟是當筆者直接參與披露此事，接觸到的人事交錯，是非難於斷言的景況，這份頭腦上的理所當然便再一次遭受挑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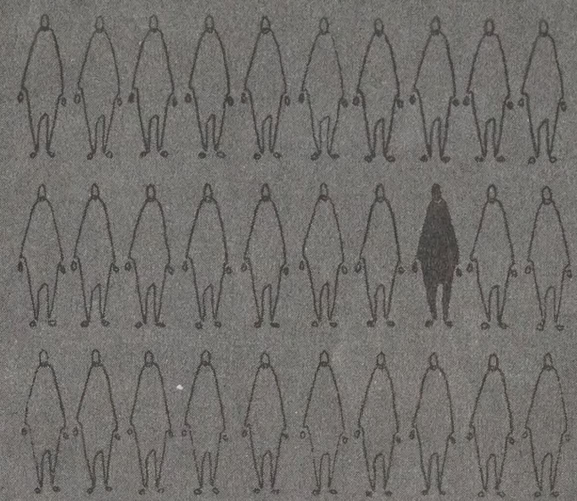
牽先要面對的是一份失落感。源於以往對權威那種單純的接受，對全時間事奉的弟兄姊妹雕上完美的形象，現在都被一一動搖。更甚的是，筆者的反叛傾向被挑撥起來，在心浮氣躁之中，眞覺得有那些人是值得被尊重和信任的呢？於是對事對人都採取一保留和懷疑的態度。其實，在內心深處，亦驚覺自己那份動盪不安。

過了一段不長不短的時間，在幾番思想掙扎後，筆者發覺自己是經過一段「非偶像化」的過程，以往將長者或弟兄姊妹絕對化了的看待，直像心中的偶像一般，現在是看穿了這傾向，亦對自己了解深了一點。除了那在天上的一位，有誰是不變的，又有誰是我們的歸宿呢？如今是祂的教導，叫我明白不斷自省，存戰兢的心在世上度日。在心平氣和之際，亦驚察到我是誰，竟可論斷弟兄姊妹，他們不是按着神的形像被造，分有神的尊貴嗎？即使有錯，我豈不是其中一份子，一同承擔後果嗎？

願意那保守天地的保守弟兄姊妹，在這事上更認識你的心意。

個別與普遍化之間
——從亞協事件說起

士林



引言

第37期《橄欖》的主題是香港前途，但最使人注目的，相信還是亞協事件的披露。整件事的處理予人一個有條不紊和尖銳的印象，使人立刻想到了《橄欖》的口號——「直言、敢言、勇於探討難題」。唯一的美中不足，是缺少了一點有份量的分析。

筆者再次閱讀有關文章後，覺得至少有四方面，需再作詳細研究和跟進。這包括了事件的直接及潛藏因素，亞協事件雙方的處事手法，和事件所反映的問題。筆者雖力不足以徹底地剖析上述要點，却擬基於《橄欖》的報導，嘗試拋磚引玉，作出一點粗淺的嘗試。當中有資料錯誤或分析不當的地方，還望各位關心神國事工的弟兄姊妹多加指導。

直接因素

在閱讀有關文章後，筆者覺得促使矛盾尖銳化的直接因素，似乎在於亞協的財務狀況。換句話說，是爲甚麽在八一年初擁有一百七十多萬現金盈餘的亞協，竟在同年十月出現了數十萬元赤字（相去共達二百多萬），和出現有人以亞協的公款購買私人物業的傳言。雖然這些都是片面之詞，未經證實，但在整個過程中，亞協却未正面回答這個問題，加深了旁觀者的疑惑，不知亞協是否眞有財務管理不善的問題。當然，筆者贊同在一般情況下，基督教機構（包括教會）並無公開全部財政狀況的必要。然而，相信大部份弟兄姊妹在知悉事件後，也會有筆者同樣的疑惑不明。這樣，爲了淸除流言，更爲了神國的名不受虧損，亞協何不透露部份主要帳目，以使弟兄姊妹知道機構是對神無愧的工人？要是亞協再避而不答，只會啓人疑竇，認爲亞協實在是有難言之隱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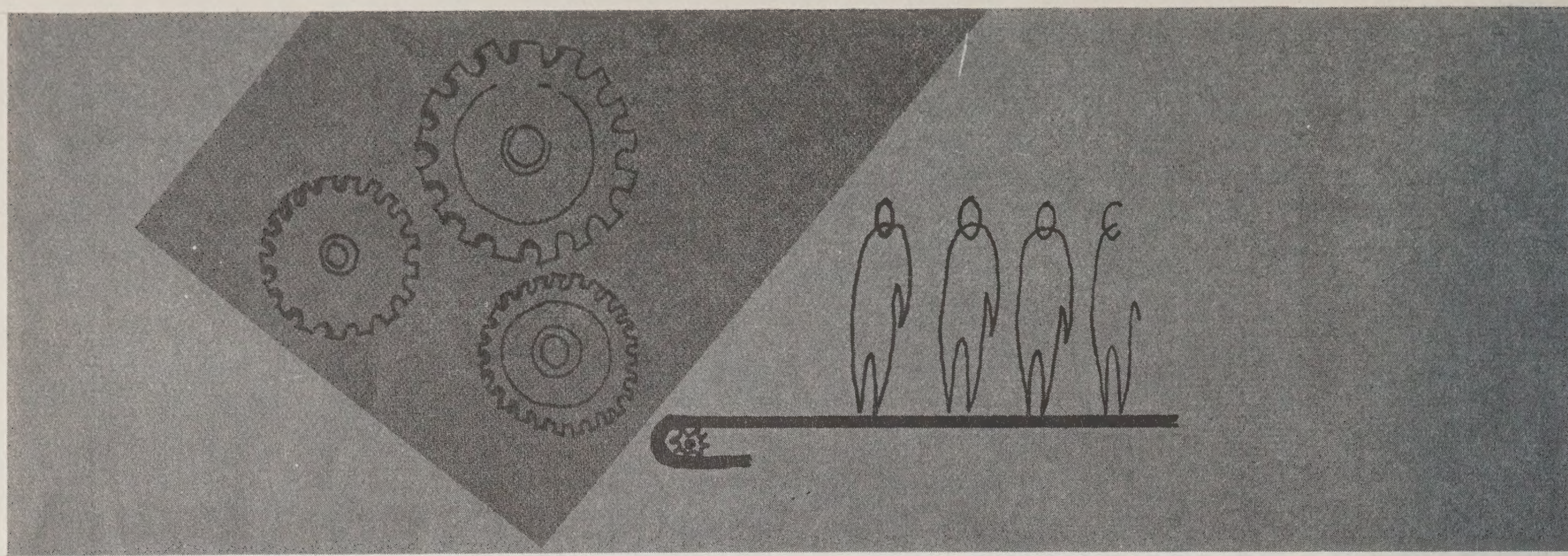
潛藏因素

也許，除了得悉財務問題是亞協事件的導火線外，我們更應追問：爲甚麽亞協會出現財務問題？要解答這個問題，我們必須先了解一般商業機構的制度。根據香港的公司法，每間有限公司都應聘請一獨立、經註冊的核數師定期核對帳目。因此，從法理說，基督教機構既屬有限公司，自需遵守有關規定，並應設立一盡可能完善的財務及會計制度以作配合；從信仰的角度，在神的國度裏，各機構自需首先向神負責。但一則向神負責並不表示不須向信徒負責；二則向神負責也該有具體的方法和制度，否則容易流於自欺，更爲魔鬼留地步；三則若動員信衆共同監察機構財務狀況，信徒及同工將更投入，從而培育更大的歸屬感；最後，建立財務監管系統，正淸楚地顯示負責人和同工光明磊落，是欲力爲主作工的好管家。因此，建立健全的財務制度及監管系統，實屬合情合理，且合乎神心意的行爲。回頭看亞協事件，要是該機構早有健全的財務管理制度，按年公佈協會的財政情況，並出示有關文件，便不會引起不必要的臆測，亦不會引致同工間的誤會了。

其次，如莫樹恩所言無誤，亞協的董事會只有三人（八〇年後只剩兩位董事），且三人間更夾雜了兄弟、「師徒」般密切而又複雜的關係。當然，董事會的成員如能緊密維繫，實是一大美事。然而，在這種極其密切的關係背後，却隱伏了種種危機。第一，董事會成員過份統一（HOMOGENEOUS），容易令機構漸趨封閉，失去了活力和彈性，使機構逐漸僵化，然後被時代的步伐淘汰放棄。第二，在缺乏外間監督，也缺乏員工參與的封閉組織系統，其領導者極容易蛻變爲不講道理，和對相左意見過份敏感的獨裁者。當某些富爭論性或涉及權力分配的課題出現時，便很快演變爲鎮壓和衝突，就是在「太平盛世」時，也容易出現「一言堂」。毛澤東的例子，委實值得我們引爲鑑戒。第三，毫無保留的互相支持，使董事們容易失去批判的觸覺，和因徇情面的緣故而流於彼此包庇，踐踏神的公義和律例。在亞協事件中，要是員工們有完善的途徑表達他們的意見，或董事會成員能有恆地和更批判地反省亞協存在的弱點，領導層亦不死抓着權力不放，當不容易引發大規模的對峙及互相攻訐。

事件處理手法試評

在事件發生和演變的過程中，雙方都有過火的地方。當我們把莫樹恩的《他們怎樣離開亞協》，與葉



惠民、許立中的談話或文章比較時，可發覺他對事件經過的敍述與後二者相去不遠。然而，筆者却認爲莫君在描寫某些細節時，有失忠實反映眞象的原則（當然，莫君是局內人，自無完全客觀的可能）。再看高保羅的言詞，不禁使人不能不以保留的態度看他的文章。因爲高保羅在文章中，不斷使用「不合基督精神」、「褻瀆」、「不能勸導」、「敵對」、「不合聖徒體統」等含有極強烈道德判斷的形容詞，加諸莫樹恩身上；更按步地指出「以致部份人士認爲他被邪靈附着」。而這些極端強烈的控訴，由於牽涉到莫君的品格及基督徒生命，是萬萬不能在沒有眞憑實據的情況下使用的，否則便與潑婦罵街式的漫罵誹謗無異。筆者謹呼籲高保羅牧師能公開「有關文件及證據確鑿的資料」，以使信衆得知高保羅牧師之所言所指，均屬有所根據。

此外，如莫樹恩所言不差，亞協在處理財務及解僱某些同工時所採取的方法，亦是觸犯了香港的公司法和勞工法。筆者盼望亞協能詳細審查有關法例及程序，看看有無觸犯之處。有則改之，無則嘉勉。

最後，不少弟兄姊妹對莫君之公開及「擴大」亞協事件感到大惑不解。筆者個人的看法，是當莫樹恩及其他同工在三番四次向亞協領導人商討及謀求解決方案，而不得要領，反遭解僱時，不得不向基督教界公開此事，以求取得精神上的支持，及一定的「道德／宗教制裁／壓力」。誠然，上述是筆者的臆測，但在我們作出莫君公開亞協事件屬不當的判斷前，應該更深入地考慮事件背景，及嘗試感同身受地體會當事人的處境，及思想是否還有其他可行途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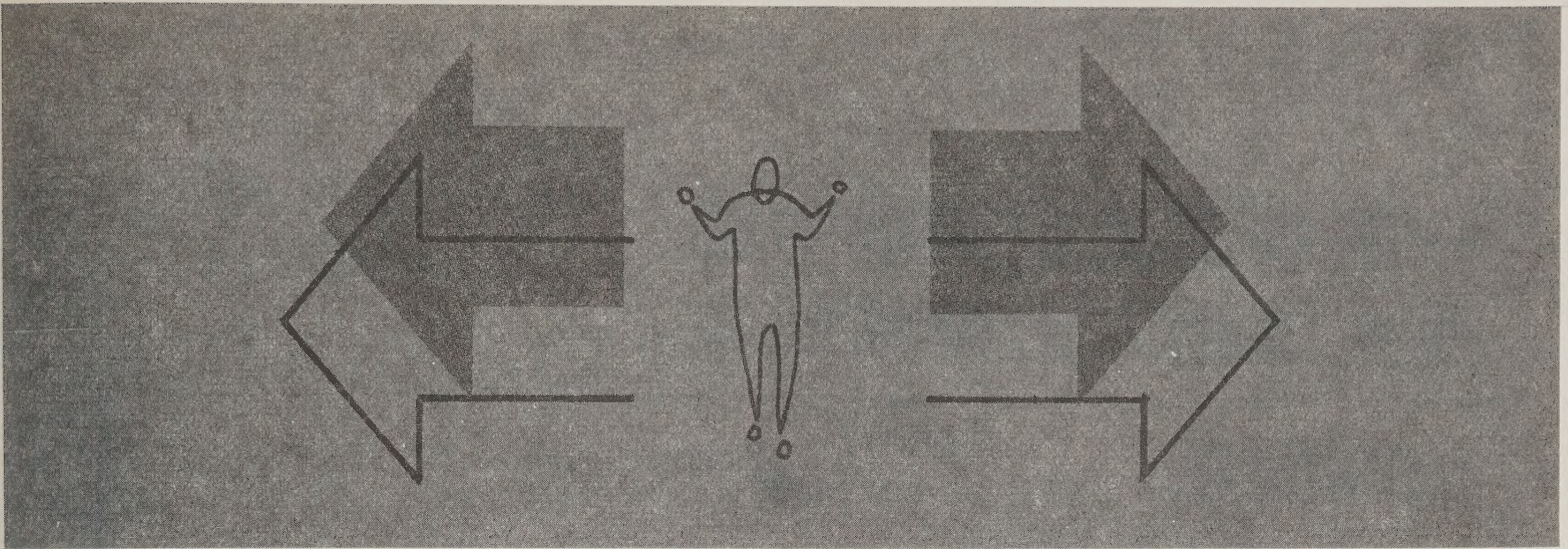
一點反省

上面的分析主要是針對亞協事件而言。可是，若我們細心省察，當可發覺在事件的背後，隱藏了不少基督教機構的共同困擾和毛病。

首先，筆者曾在不同的時間接觸了不少基督教機構，發覺在亞協事件中暴露出來的間接衝突因素，在該等機構中亦赫然存在，只不過是程度不同罷了。這樣，財務、人事及行政管理組織制度，可說是大部份機構的致命弱點所在，亦會因此而屢次引發內部衝突，只是沒有如亞協事件般擴散。若各機構仍不嚴肅反省其制度上的缺點，對症下藥，輕則使辦事效率低降，同工缺乏歸屬感及使命感，機構事工停滯不前；重則遭時代唾棄，引致大規模衝突，機構萎縮甚或倒閉，不可不鑑。盼望《橄欖》就亞協事件的報導，就令各機構躬身自省，帶來更大的祝福。

再者，當筆者得悉亞協香港分會發生不愉快事件，且在基督徒圈子中廣泛流傳時，不禁問道：在筆者所熟悉的機構中，都有數不清的不愉快事件，其中衝突的嚴重程度各有不同，也有較亞協事件嚴厲的。然而，爲甚麽甚少見到類似的公開衝突？

要解答這個問題，委實在筆者能力範圍以外。但是，筆者仍擬提出一點個人見解，以作討論的開端。長久以來，中國人處事的習慣是「報喜不報憂」，以「大事化小，小事化無」的手法處理各式各樣的衝突，還有小農經濟所強化的「事不關己，己不勞心」的自私、畏縮心態。而香港華人基督徒在承襲了這些民族性之餘，更深受保守信仰影響，過份強調「以愛心互相包容」、「不要論斷弟兄姊妹」；以致在面臨各樣矛盾時，多是逃避正面面對問題，並盡量減少各人對問題及其成因的關注，和嘗試拖泥帶水地將衝突不了了之，胡混過去。舉個與亞協事件有關的例子，在葉惠民弟兄的訪問稿中，「亞協關懷組」問及「整件事過去了，也衍生了幾類人的決定……你個人有何感受？」時，葉君的回答是「『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我想都是神的安排」。這個無稜兩可、空泛的答案，不但不能發掘衝突的直接及深遠的因素，更會誤導弟兄姊妹，叫愛神的人得不着益處。又如許立中弟兄在文章中不斷強調衝突緣起自「新舊不能融和」、「溝通過程出了毛病」，亦因此而惡化。然而，許弟兄既從始至末參與亞協事件，當不會不知財務和權力架構才是問題的核心吧？駝鳥式的把事件重心轉移至同工的年終薪金及自籌薪金計劃，或迂廻地指出「耶穌也……跟貪污的猶大同夥三年之久」，並不能指向問題的癥結，更遑論盡上好管家的職份。



誠然，筆者也明白兩位弟兄在發表意見時可能面對目下或將來的壓力，以致不得不盡量婉轉委曲地表達意見，以避重就輕。可是，體會歸體會，神的公義還是神的公義，我們總不能爲了「顧全大局」而支吾以對，對事情不盡不實！況且，要是我們是個負責任的基督徒，受託的好管家，當不能隨便花用信徒奉獻給神，交機構代管用的資源，更不能在別人胡亂花用這些資源時閉口不言。否則，諱疾忌醫又焉能不導致病情惡化？我們又何以面對那又慈愛、又信實、又公義、又憎惡罪惡的上帝？又如何理解祂的審判，祂的震怒？「神是輕慢不得的」，是我們這個世代最好的座右銘。

最後，筆者完全尊重許弟兄所作關於留在亞協的決定。另一方面，却對他提出的原則有點疑問。按許弟兄言，「神的呼召」是他個人的最高原則，當神並無「其他呼召」時，許弟兄遂仍然留下，按筆者個人對「神的呼召」的理解，這包括了兩個方面。第一，神呼召世人出黑暗入光明，並呼召世人（特別是基督徒，負祂的軛，遵行祂的誡命，學效祂的榜樣。這是個普遍的呼召；第二，神也會就個別特殊的情況，呼召個別信徒作出某些特別的回應（如呼召先知約拿往尼尼微傳道、使徒保羅在大馬色路上蒙召、使徒彼得替哥尼流施水禮等）。這是個特殊的呼召。兩者不但沒有必然的衝突，以致我們需捨前者以就後者；神更在無數的情況中，顯示祂往往使用普遍呼召來輔助特殊呼召，或以後者幫助祂的子民明白普遍呼召的內容和意義。換一個表達方式，普遍呼召是神國計劃的大方向及其內涵，而特殊呼召則是在非常情況下神的工作，以使祂的旨意成就（如妓女喇合叛國，先知以利亞在迦密山上與巴力的先知辯試，保羅遇見馬其頓異象及上訴該撒等）。回到亞協事件，筆者不應亦不會懷疑任何留在亞協的弟兄姊妹有否得到神的呼召？但却必須指出一個矛盾，若非我們獲得極不尋常的呼召，不然，這是一個雙重標準：一面嚴正地以上帝的標準去遣責種種不公義，不公平的行爲，一方面又以不聞不問的態度留在有問題的地方。

若再深入分析這一點，自可發現香港基督教界的一個有趣現象，就是個別（PARTICULARITY，或譯作特殊）與普遍（UNIVERSALITY ）之間的失迷。在勸人皈信基督教時，我們常強調「個人的罪」、「個人悔改」、「個人歸主」等個別性濃的字眼。可是，在信主後，機構却動輒使用羣體壓力，壓抑個別性的成長（比方消極地阻止信徒發揮個人的意見和批判功能，而服膺於羣體（或領導人）意見之下）。在面對時代的轉變和洪流時，却又退縮進「個人與神關係」、「聖潔與世俗之分」等個別性的窠臼中。於是，每隔不久，筆者便看見某位姊妹因要負起教會某些「事工」，而在一個拙劣的行政管理體制下疲於奔命，甚或受到傷害，却仍不能或不敢作出忠於自己的抉擇（因恐怕「事工」後繼無人，或怕招人非議）；或某基督教團體，在面對一些不公平不公義的事情時，仍以「個人可以關心社會，團體不宜表態」爲由而拒絕作出忠於神屬性的回應；或某機構雖發生重大的內部矛盾，不單不加自省，仍以「愛心」爲藉口而掩蓋事實及病源病情；或把某些未經深思熟慮的行爲，動輒還原爲「神的呼召」以作推搪。凡此種種，實在不勝枚擧。

筆者覺得這種混雜不明，並非源自我們的信仰，而是主要發軔自我們對信仰的理解不夠深入、不夠全面，以致產生了認知和行爲上的偏差。這種理解上的毛病，可分爲對信仰的理解受到不正確的觀念及包袱纏擾，和缺乏信仰實踐二項因素。試想想，要是我們清楚了解信仰對我們的要求，正確掌握神誡命的眞義，努力反省自己不成熟之處，及勇敢地盡力實踐信仰，又豈會不斷的徊盪於個別與普遍之間，且時常選擇了錯誤的一端呢？

結語

筆者在撰寫此文時，並無意以一個眞理的審判者的姿態出現。反之，筆者是懷着戰兢的心情，坦誠地寫下對亞協事件的意見和反省。筆者相信，文中曾提及的論點，多是十分複雜的現象或因素，還望基督教羣體多加研究省察，以致能更接近眞理。

一羣香港基督徒就中國民主運動人士被判刑之

公開聲明

國內民主運動人士王希哲、何求於本年五月底在廣州市人民法院以「反革命煽動宣傳」等罪名被判入獄，引起了我們的深切關注。

作為身處香港、信仰基督的中國人，我們對下面兩點深信不疑：

一、人是尊貴的個體，與生俱來擁有天賦不移的人權，包括自由表達思想、出版刊物、討論國是的權利。

自公元前八世紀開始，主耶穌基督之後二千年來，希伯來的先知及世界各地無數基督徒都秉承了這個信仰傳統——為建立正義公平的國度，不怕冒生命危險，向當政者大膽陳詞，爭取民衆監管政府的權利，參與建設更完美、更適合人生活的人類社會。

二、關心中國是中國基督徒信仰的一項具體表現。中國繁榮昌盛，人民生活愉快自由，是我們的共同願望。

據我們所得到的消息，王希哲等人，近年來就中國現狀與前途，不斷提出意見與批評，努力探索中國未來的方向。我們並不一定贊同他們的政治見解，但却一致維護他們自由發表政見的權利。我們認為中國政府有責任保障他們所享有、亦是憲法所賦與全體中國公民的權利。這是中國加強民主、健全法制及邁向美好社會的基本條件。

國內現正積極推行四化，肅貪昌廉及精簡機構等艱巨的復興工作。這等工作正需要廣大人民的信任與支持。在這關鍵時刻，王希哲、何求的分別被判刑十四年及十年，使人感到是一項以思想言論入罪的判決。我們認為：為免動搖人民對領導的信心，政府必須把事實澄清。

為此，我們籲請中國當局：

一、發表對王希哲與何求的審判紀錄及他們兩人在法庭上的辯詞；

二、考慮對王希哲及何求作一次公開覆審。

聯署人：（以姓氏筆劃排次序）

方奕霖
余達心（牧師）
李耀昌（牧師）
陳立僑
袁天佑（牧師）
黃強生
張煦群
廖寶泉
盧匡平（神父）
謝秀嫻（修女）

吳宗文
李信堅（牧師）
林光祺
陳達明（神父）
莫樹恩
張主強
曾錦霞
劉千石
關傑棠（神父）
羅鑑森

吳思源
李卓仁
林壽康
梁錦霞
黃錦樟
張家興
楊豪萬（牧師）
盧龍光（牧師）
駱鏗祥（神父）
譚　坤（神父）

一九八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欲購舊《橄欖》何處去
突破書廊此一家

過去，要買早期《橄欖》的你都苦找不着門路，唯有等待每年一次的港九培靈研經大會，殊不方便。

如今，要買舊《橄欖》則不必煩惱，只需稍移玉步，乘地鐵到九龍灣站，突破書廊便大有機會如願以償，而且特價發售，每本比原訂價便宜五角。即：11—22期原價＄2.5，現售＄2.0；23—30期原價＄3.0，現售＄2.5，除部份早期1—10期脫貨及部份中間期數沽清外，找得到的期數仍非常多。

回顧舊《橄欖》，大可知道以前的思想路線，總結過去經驗，使今天的我與你都走少一段道路，適當地裝備面對現今的時代。不必猶疑了，齊來抓着前人經驗吧！

啟事

36期〈原野有感〉一文的作者爲曹希鈺，誤植曹希龍，謹向作者讀者道歉。

下期預告：門徒訓練

香港大學學生會基督徒團契

會長　鄭建輝博士（化學系）
副會長　華叔平醫生（醫學院）
主席　張金興（工三）　出版秘書　黃德興（醫二）

橄欖雜誌

顧問　滕近輝牧師　蔡元雲醫生　張慕皚博士
蘇恩佩女士　黃漢森先生　余達心博士

出版委員會

主席　郭翠琼（社三）
總編輯　霍玉蓮（社三）
助理總編輯　梁志賢（工二）　陸錦光（社一）
編輯　黃秀英（社二）　梁兆輝（社三）
陳家耀（社三）　譚啟見（社一）
楊啟昌（理二）　陳明潔（社三）
梁玉嬋（理一）　蘇兆良（工一）
袁淑芬（醫一）　曾燕玲（法畢業）
文書　陸鳳兒（文二）
資料組　方奕霖（社畢業）
林水招（文一）　黃鳳萍（社一）
麥淑娟（文一）　沈濟全（文一）
業務主任　孫彥德（文三）
財政　孫彥德（文三）
業務　薛鳳儀（理一）
推廣　黃志明（社三）
設計　設計組

通訊處：香港西營盤郵箱50379號
發　行：突破發行組
九龍灣牛頭角道55B
利基大厦二樓
3-7508211
承　印：南北文化服務社
九龍長沙灣道47－55號
東成大厦十樓C座
3-806890

訂戶投訴方法

如果閣下收不到雜誌，或有錯漏、或寄失我們設有一個直接、簡便的投訴方法：

致電**突破營業部**　3-7508211

稿例

(一)稿件以中文爲主，但亦歡迎英文稿。
(二)來稿請附眞實姓名、性別、及地址，如用筆名則請註明。
(三)中文稿請用原稿紙繕寫，英文稿則請打字及隔行，一紙勿兩面用。
(四)編者有權刪改稿件，如不欲刪改，請註明。
(五)本刊不設稿酬。
(六)如不採用，恕不奉覆，如欲退稿，請附回郵。
(七)來稿寄本刊通訊地址。

本刊文章不代表本刊立場

橄欖

香港大專基督徒學生雜誌

一份直言、敢言、獨立、勇於探討難題的雜誌
一個作爲基督徒知識份子思想交流的公開論壇
一度溝通香港教會與大專基督徒學生界的橋樑

第二十三卷第六期　公開發售第三十九期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

零售每本四元正　　訂閱全年二十二元正
香港大學學生會基督徒團契出版